

重要提示：发行人确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投资者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文件及有关的信息披露，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短期融资券在主管部门核定的余额内发行，并不表明主管部门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最高发行额度	人民币 210 亿元
本期发行额度	人民币 30 亿元
发行期限	91 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	AAA
债项信用评级	A-1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九月

## 本期短期融资券基本条款

债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的最高发行余额	人民币 210 亿元 (RMB21,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30 亿元 (RMB3,000,000,000.0 元)
短期融资券期限	91 天
募集资金用途	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短期资金用途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利率	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固定利率, 发行利率通过招标系统招标决定, 在债券存续期内利率不变
发行方式	通过招标系统以招标方式发行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 A-1 级, 评级展望为稳定。

### 与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 (深圳) 律师事务所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发行人声明及重要提示

投资者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文件及有关的信息披露，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短期融资券在主管部门核定的余额内发行，并不表明主管部门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

本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募集说明书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以及本次发行和认购的有关资料。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投资者可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到下述网址：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和其他指定地点、互联网网址或媒体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除发行人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个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募集说明书做任何说明。

## 目录

释义 .....	5
<b>第一章 募集说明书概要 .....</b>	<b>7</b>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7
二. 本期短期融资券概要.....	9
三. 担保情况.....	10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0
<b>第二章 风险提示 .....</b>	<b>13</b>
一. 与本期短期融资券相关的风险.....	13
二. 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3
<b>第三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情况 .....</b>	<b>18</b>
一. 主要发行条款.....	18
二. 发行安排.....	19
三. 发行人声明及保证.....	19
四. 投资者认购承诺.....	20
<b>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b>	<b>21</b>
一. 发行人概况.....	21
二. 发行人历史沿革.....	21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23
四. 发行人的独立性.....	24
五. 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5
六. 发行人内部组织架构及公司治理情况.....	29
七. 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35
八. 发行人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47
<b>第五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b>	<b>51</b>
一.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51
二. 发行人财务数据分析.....	58
<b>第六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及历史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 .....</b>	<b>72</b>
一. 募集资金用途.....	72
二. 发行人承诺.....	72
三. 发行人短期融资券历史发行情况.....	72

四. 待偿还短期融券情况.....	73
<b>第七章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 .....</b>	<b>74</b>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74
二.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74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77
<b>第八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涉及税务等相关问题分析 .....</b>	<b>82</b>
一. 增值税.....	82
二. 所得税.....	82
三. 印花税.....	82
<b>第九章 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b>	<b>83</b>
一. 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83
二. 信用评级报告摘要.....	83
三. 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84
<b>第十章 法律意见摘要 .....</b>	<b>85</b>
一. 本期发行的主体资格.....	85
二. 本期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85
三. 本期发行的实质条件.....	85
四. 本期发行的信用评级情况.....	86
五. 本期发行的信息披露.....	86
六. 本期发行的募集说明书.....	86
七. 结论性意见.....	87
<b>第十一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b>	<b>88</b>
<b>第十二章 信息披露 .....</b>	<b>95</b>
一. 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95
二. 定期信息披露.....	96
三. 重大事项.....	96
四. 本息兑付.....	96
<b>第十三章 备查资料 .....</b>	<b>97</b>
一. 备查文件.....	97
二. 查询地址.....	97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国信证券/发行人/公司/ 本公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指	根据《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规定的“证券公司以短期融资为目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金融债券”
本期短期融资券	指	发行额度人民币 30 亿元、期限为 91 天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本期发行	指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行为
发行公告	指	公司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 机构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商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全体承销团成员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团协议	指	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承销团协议》
招标总额	指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招标系统	指	指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

<b>招标</b>	指	发行人通过招标系统统一发标，投标人根据发行人事先确定并公告的招标规则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进行投标，发行人在投标结束后根据招标系统结果最终确定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和投标人中标金额的过程
<b>投标人</b>	指	符合《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管理办法》规定的承销商条件的承销团成员
<b>应急投标</b>	指	如在债券招投标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招标系统故障，投标人应填制《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应急投标书》，加盖预留在招标系统的印鉴并填写密押后，在规定的投标时间内传送至招标系统
<b>工作日</b>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b>元</b>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b>近三年</b>	指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
<b>三年及一期</b>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6月
<b>上交所</b>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b>深交所</b>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b>第三方存管</b>	指	证券公司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交由独立的第三方(即具备第三方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存管。在第三方存管模式下，存管银行负责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存管，为客户提供银证转账、资金存取和查询等服务；证券公司负责投资者的证券交易、股份管理以及根据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的交易结算数据清算投资者的资金和证券，证券公司不再向客户提供交易结算资金存取服务
<b>IPO</b>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即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方式
<b>融资融券</b>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出借证券供其卖出的经营活动
<b>股指期货</b>	指	股票价格指数期货，是以某种股票指数为基础资产的标准化的期货合约，买卖双方交易的是一定期后的股票指数价格水平，在合约到期后，股指期货通过现金结算差价的方式进行交割

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章 募集说明书概要

以下资料节录自本募集说明书。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该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的全文。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注册资本：人民币 8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4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244209

发行人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股票期权做市。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guosen.com.cn](http://www.guosen.com.cn)

邮政编码：518001

联系人：刘诗薇、毛欢欢

联系电话：0755-82133733；0755-22940122

传真：0755-82133058

#### (二) 发行人简介

发行人原名为深圳国投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于1994年6月30日设立，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华润深国投公司投入人民币7,000万元，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70%；中国国际企业合作公司投入人民币3,000万元，持有国投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

1996年6月25日，中国国际企业合作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华润深国投公司签订《深圳国投证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国际合作公司将其持有的国投证券30%的股权转予投资管理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70%，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30%。

1997年6月9日，国投证券资本金由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人民币8亿元，吸收了深圳市深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业投资公司”）为新增股东。1997年6月12日，国投证券更名为“国信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公司”）。

1999年4月26日，深业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国信公司20%的股权转予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9%，深圳机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

1999年7月14日，国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亿元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吸收云南红塔公司、中国一汽公司及北京城建公司为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计人民币12亿元。

2000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国信公司的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方案，核准公司注册资本金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增资扩股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深圳机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云南红塔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中国一汽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0%，北京城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90%。

2000年6月26日，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更名为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批准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受让深圳机场公司所持有的国信证券公司20%的股权。2006年9月21日，机场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国信证券公司20%的股权转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公司”)。股权转让完成，深圳投控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0%，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云南红塔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中国一汽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0%，北京城建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90%。

2008年2月18日，国信公司股东会一致通过将国信证券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2008年2月22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国信证券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1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388号文《关于核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国信证券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3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

过12亿股。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发行的12亿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2015年3月4日，公司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注册资本由700,000万元变更为820,000万元。

## 二. 本期短期融资券概要

短期融资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的短期融资券最高发行余额	人民币 210 亿元 (RMB21,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时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	人民币 30 亿元 (RMB3,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30 亿元 (RMB3,000,000,000.0 元)
短期融资券期限	91 天, 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短期融资券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 (RMB100 元)
短期融资券发行价格	按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
发行利率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将通过招标系统招标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发行方式	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公开招标的方式发行
投标人	所有通过发行系统参与本期短期融资券投标的承销团成员
招标标的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票面利率
短期融资券形式	实名记账式
公告日	2018 年 9 月 6 日
招标日	2018 年 9 月 11 日

分销期	2018 年 9 月 11 日
缴款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起息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计息期间	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交易流通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次一工作日
交易流通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到期日	2018 年 12 月 12 日
付息兑付日	2018 年 12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付息兑付方式	到期前 5 个工作日公布兑付公告，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 A-1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担保情况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登记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 三. 担保情况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表 1-1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资产合计	20,848,516.96	19,963,796.72	19,302,946.43	24,435,291.43
负债合计	15,713,559.07	14,749,476.07	14,458,480.57	19,446,54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8,369.23	5,208,066.37	4,839,068.34	4,987,271.72
股东权益合计	5,134,957.90	5,214,320.65	4,844,465.86	4,988,750.66

## (二)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表主要数据

表 1-2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405,995.12	1,192,361.02	1,274,890.33	2,913,913.16
营业支出合计	258,471.17	580,205.50	671,897.09	1,062,254.45
营业利润	147,523.96	612,155.52	602,993.24	1,851,658.71
利润总额	146,851.23	600,131.97	610,717.90	1,859,446.62
净利润	116,353.96	457,874.88	455,621.32	1,394,877.87
综合收益总额	72,914.05	562,647.89	372,319.95	1,366,55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19.96	562,250.77	372,313.87	1,366,578.56

## (三) 发行人最近三年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表 1-3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67.96	-2,294,279.66	-727,037.53	-229,79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30	-45,537.66	-43,769.34	-47,96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26.40	785,120.32	-2,111,008.49	3,529,150.3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3.33	-13,688.12	7,139.09	7,07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333.99	-1,568,385.12	-2,874,674.27	3,258,464.2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1,079.40	4,687,745.40	6,256,130.52	9,130,806.79

## (四) 主要监管指标分析（母公司）

2016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以下简称《办法》）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以下简称《计算标准》），自2016年10月1日起施行。根据《办法》、《计算标准》，以及2016年10月发布的《关于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填报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母公司2017年12月31日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与近两年比较如下表：

表1-4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监管指标表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风险控制指标	监管标准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净资本	≥2 亿元	4,455,221.67	4,636,790.83	4,828,844.56
净资产	-	5,080,163.09	4,745,913.88	4,822,087.94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00%	232.81%	250.07%	372.61%
资本杠杆率	≥8%	23.77%	27.03%	22.73%
流动性覆盖率	≥100%	723.84%	241.20%	865.46%
净稳定资金率	≥100%	144.37%	123.08%	155.23%
净资本/净资产	≥40%	87.70%	97.70%	100.14%
净资本/负债	≥8%	49.09%	66.78%	52.88%
净资产/负债	≥20%	53.70%	68.35%	52.8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00%	40.93%	34.92%	38.5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500%	69.16%	51.71%	71.08%

## 第二章 风险提示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能否按期足额支付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及偿债能力。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时，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与本期短期融资券相关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波动存在不确定性，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短期融资券将在银行间市场上进行交易，在转让时可能由于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短期融资券变现，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本期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能否按期足额兑付完全取决于公司的信用。在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则可能使本期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

###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证券行业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决定证券公司必须保持较好的资金流动性，并具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以防范潜在的流动性风险。2006年11月1日，《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正式开始施行，证券公司业务种类和业务规模与风险控制指标挂钩，这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资格的开展提出更高要求，也对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施行有效监控。截止2018年6月末，公司负债合计1571.36亿元，资产负债率75.37%。公司目前未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充裕，可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需求，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较好。但是，如果未来市场出现急剧变化、投资发生大规模损失或者承销业务导致大比例包销，可能出现流动性短缺，导致资金周转困难，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运作产生相应不利影响。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现代金融企业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证券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交易对手直接违约带来的违约风险。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将与多元化的法律主体订立合约，由于交易对手方信用级别的差异，公司将面临对手方违约或信用降级带来的信用风险。如公司在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市场从事固定收益证券业务时，可能面临交易对手违约或不能兑付本息的信用风险；公司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可能面临融资主体无法偿付资金或融券主体无法兑付证券的情形，从而使公司面临较大的信用风险。

## 3、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139.49 亿元、45.56 亿元、45.79 亿元和 11.64 亿元。公司 2015 年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 33.75%，2016 年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 9.27%，公司 2017 年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 9.11%，公司 2018 年 1-6 月平均净资产回报率为 2.24%。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在 2015 年达到高峰后有所下降，主要因为 2015 年证券市场较为活跃，近两年又一期证券市场较为稳定，成交量较 2015 年下降明显。2017 年发行人经纪业务和自营业务收入下降较大，公司主营业务经纪业务和自营业务具有强周期性特征，经济周期波动、国内证券市场持续波动及相关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未来收入有较大的波动性。2017 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46%，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 0.41%。2018 年 1-6 月，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60 亿元，同比下降 25.29%，实现净利润 11.64 亿元，同比下降 44.91%。在证券市场未来前景不确定的情况下，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二）经营风险

#### 1、市场波动的风险

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的景气度密切相关。市场景气程度受国际经济形势、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状况及投资者心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经济持续增长、证券市场行情高涨将直接推动证券公司的经纪业务、投行业务的快速发展，并拉动资产管理等业务；反之，如果经济增长放缓或下行、证券市场行情冷淡，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难度将加大，经营业绩也随之下滑。

在目前全球经济形势不明朗及国内经济确认放缓的环境下，国内证券市场近年来震荡调整的局势仍有可能持续，这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对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构成一定的压力。

#### 2、市场竞争的风险

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信息，截至 2018 年 6 月，我国共有各类证券公司 131 家。证券行业竞争处于由分散经营、低水平竞争向集中化、差异化、专业化经营的演变阶段，公司在各个业务领域均面临激烈的竞争。

其次，随着国内金融业逐步对外开放，在品牌影响、营销能力、管理能力、技术水平、资本实力等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的外资证券公司将进一步参与国内市场，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冲击。

此外，国内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通过各种金融产品和业务的开拓创新，向证券公司传统业务领域不断渗透。特别是以商业银行为主的各类金融机构，凭借其资本实力、资产规模、品牌影响、营业网点等方面的优势，对证券公司经营提出一定挑战，公司将面临更激烈的竞争局势。

### **3、业务与产品创新风险**

伴随国内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创新业务和产品陆续推出，这也成为证券公司未来新的盈利增长点。公司近年已获准开展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直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股票期权经纪等多项创新业务。创新业务受市场波动性、制度完善性及管理有效性等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较大，存在一定经营风险。同时，公司还设立相关部门从事创新类产品投资。创新产品可能面临设计复杂性带来的投资风险，产品套利模型设计缺陷引发的模型运用风险，以及创新产品因管理、制度、技术等无法配套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流程、人员管理、信息技术系统不完善或有缺陷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潜在的或已发生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贯穿于公司各部门及业务条线，涵盖范围广、种类多样化。操作风险管理不善，将会引起风险的转化，或与其他风险相互交叠，扩大损失或对公司其他方面的负面影响。尽管公司在各业务领域均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措施，但不能保证可以完全避免因操作差错和主观不作为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违规风险。新业务产品的推出、更加复杂流程扩大、内部及外环境发生变化、当事人的认知程度不够、执行人不严格执行现有制度、从业人员操作不当、主观故意、突发事件等，使内部控制机制的作用受到限制甚至失去效用，产生财务上与声誉上的损失，从而造成操作风险。近年来发行人业务规模较快扩张，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占净资本的比重逐年增加。香港子公司 2016 年曾因自营投资风险管理不当出现债务技术性违约，须持续关注发行人因业务操作引起的相关风险。

## **(三) 管理风险**

### **1、合规风险**



2008 年 7 月，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对证券公司内部合规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在经营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将受到行政处罚，包括但不限于：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撤销相关业务许可、责令关闭等；还可能因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规定而被监管机关采取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停止批准新业务，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和提供福利，限制转让财产或者在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责令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指定其他机构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这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业绩和企业形象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 2016 年分类评价被下调为 BBB 级，2017 年度分类评级重回 A 级水平。发行人因业务内控合规受到过监管处罚，须持续关注发行人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管理方面的风险。

## 2、内部控制不健全风险

证券行业属于高风险行业，内部控制风险相对于生产型行业更加突出。截止 2017 年末，发行人管理资产规模达 1954.86 亿元，规模较大。发行人根据《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建立了多层次、全方位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以防止资管业务风险对发行人本部业务的传导。但是，由于证券公司的业务特点，各项主要业务都涉及到人为判断、决策与操作，因此不能完全杜绝因业务差错、员工违规操作所带来的违规风险、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如果公司对各项业务未能及时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可能使公司在业务开展中面临相关的内部控制风险，并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人力资源管理风险

证券行业作为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的引进和保留至关重要。我国证券行业快速发展，对优秀人才的需求日益迫切。同时，证券行业人才多为知识型人才，具有自主性、个性化和创新性等特点，对工作环境和个人自我价值的实现具有较高的要求。面对证券行业激烈的人才竞争，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及优秀人才的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四）信息技术系统风险

伴随我国电子信息技术的日益发达，证券市场的运作基本都建立在电脑系统和信息网络平台之上，证券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开展也依托于信息技术系统的正常运行。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此外，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业务管理信息化程度的高低成为证券公司竞争的关键。公司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

及时对业务开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 **（五）政策性风险**

证券公司业务经营受到中国证监会等机构的严格监管。随着证券市场的日趋成熟，证券行业监管制度和监管手段也不断完善。国家关于证券行业的监管新政策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陆续出台将为公司的经营模式和业务发展带来不确定性的影响。同时，伴随证券行业各项业务的不断发展，监管制度也会进行相应的补充和修订，这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开展成本增加或对公司的业务开拓形成制约，使公司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业是受高度监管的行业，公司的各项业务开展需经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存在一定的业务不获批准的风险。

### 第三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情况

#### 一. 主要发行条款

短期融资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的短期融资券最高发行余额	人民币 210 亿元 (RMB21,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时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	人民币 30 亿元 (RMB 3,000,000,000.0 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30 亿元 (RMB 3,000,000,000.0 元)
短期融资券期限	91 天, 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短期融资券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 (RMB100 元)
短期融资券发行价格	按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
发行利率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将通过招标系统招标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发行方式	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公开招标的方式发行
投标人	所有通过发行系统参与本期短期融资券投标的承销团成员
招标标的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票面利率
短期融资券形式	实名记账式
公告日	2018 年 9 月 6 日
招标日	2018 年 9 月 11 日
分销期	2018 年 9 月 11 日
缴款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起息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8 年 9 月 12 日
计息期间	自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交易流通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次一工作日
交易流通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到期日	2018 年 12 月 12 日

付息兑付日	2018 年 12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付息兑付方式	到期前 5 个工作日公布兑付公告，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债项信用级别为 A-1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担保情况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登记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 二. 发行安排

本期短期融资券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投资者公开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投资者除外）。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登记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 （一）发行安排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招标时间，招标方法、缴款要求等具体流程请参照《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第五章“本期短期融资券承销方式”。

### （二）托管安排

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实名制记账方式，由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

## 三. 发行人声明及保证

1、发行人是根据中国法律成立的证券公司，具有在中国经营其证券业务许可证中规定业务的资格，并且拥有充分的权力、授权和法定权利拥有其资产和经营其业务；

2、发行人有权从事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发行短期融资券行为，并已采取批准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所必需的法人行为和其他行为；

3、本募集说明书一经发行人向公众正式披露，即视为发行人就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向公众发出了要约邀请；

4、发行人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或履行本期短期融资券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行使其于本期短期融资券项下的任何权利将不会与适用于发行人的任何法律、法规、条例、判决、命令、授权、协议或义务相抵触；如果存在相抵触的情况，发行人已经取得有关主管机关的有效豁免批准，并且这些豁免批准在中国法律上具有法律约束力，可以通过司法途径得到强制执行；

5、发行人已经按照有关机构的要求，按时将所有的报告、决议、申报单或其他要求递交的文件以适当的形式向其递交、登记或备案；

6、目前发行人的财务报表是按中国适用法律、法规和条例以及会计准则编制的，该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整、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发行人在有关会计期间结束时的财务状况以及在该会计期间的业绩；

7、发行人向投资者提供的全部资料在一切重大方面是真实和公允的；

8、发行人向投资者声明和保证，就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当时存在的事实和情况而言，上述各项声明和保证均是真实和公允的。

#### **四. 投资者认购承诺**

投资者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包括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时购买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即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1.投资者接受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及其他发行文件对本期短期融资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2.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时已经充分了解并认真考虑了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各项风险因素，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根据日后业务经营的需要并经有关审批部门批准或备案后，可能继续增发新的与本期短期融资券偿还顺序相同的短期融资券，而无需征得本期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同意；

4.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 第四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发行人概况

注册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法定代表人: 何如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4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244209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发行人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咨询;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 证券资产管理; 融资融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金融产品代销;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股票期权做市。

邮政编码: 518001

联系人: 刘诗薇、毛欢欢

联系电话: 0755-82133733; 0755-22940122

传真: 0755-82133058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 二. 发行人历史沿革

发行人原名为深圳国投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于1994年6月30日设立,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华润深国投公司投入人民币7,000万元,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70%;中国国际企业合作公司投入人民币3,000万元,持有国投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

1996年6月25日,中国国际企业合作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华润深国投公司签订《深圳国投证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国际合作公司将其持有的国投证券30%的股权转让予投资管理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70%,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投证券的股权比例为30%。

1997年5月12日，国投证券资本金由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人民币8亿元，吸收了深圳市深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业投资公司”）为新增股东。1997年6月12日，国投证券更名为“国信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公司”）。

1999年4月26日，深业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国信公司20%的股权转让予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9%，深圳机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

1999年7月14日，国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亿元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吸收云南红塔公司、中国一汽公司及北京城建公司为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计人民币12亿元。

2000年3月2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国信公司的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方案，核准公司注册资本金增加至人民币20亿元。增资扩股完成，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深圳机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云南红塔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中国一汽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0%，北京城建公司持有国信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90%。

2000年6月26日，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更名为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批准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受让深圳机场公司所持有的国信证券公司20%的股权。2006年9月21日，机场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国信证券公司20%的股权转让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公司”)。股权转让完成，深圳投控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0%，华润深国投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0%，云南红塔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中国一汽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5.10%，北京城建公司持有国信证券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90%。

2008年2月18日，国信公司股东会一致通过将国信证券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2008年2月22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国信证券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3月1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388号文《关于核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国信证券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3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2亿股。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发行的12亿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2015年3月4日，公司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注册资本由700,000万元变更为820,000万元。

###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 5 大股东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4-1 发行人前 5 大股东股权结构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53 %	2,749,526,81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5.15 %	2,062,145,11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 %	1,374,763,407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4.28 %	350,564,669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18 %	343,000,000
合计	83.91%	6,880,000,000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公司”）。深投控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2,158,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和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的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按照市国资委要求进行政策性和策略性投资；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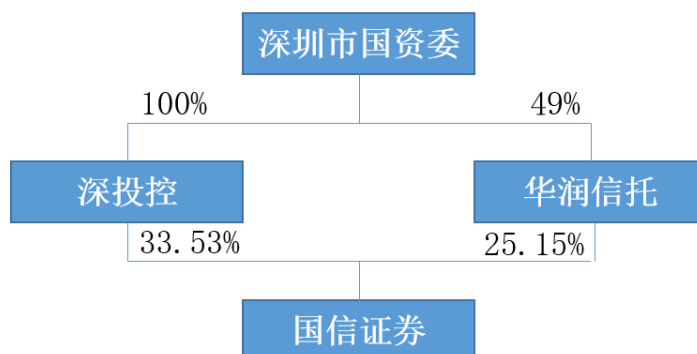
表 4-2 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控股股东类型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投控	地方国有控股	法人	王勇健	2004 年 10 月 13 日	914403007675664218	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金融股权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	深深房（000029），持股数量 64,288 万股，持股比例 63.55%；深纺织（000045），持股数量 23,406 万股，持股比例 45.78%；深深宝 A（000019），					



上市公司的情况	持股数量 7,225 万股，持股比例 16.00%；深天地 A (000023)，持股数量 1,236 万股，持股比例 8.91%；深能源 (000027)，持股数量 564 万股，持股比例 0.14%；中国平安(601318)，持股数量 96,272 万股，持股比例 5.27%；国泰君安 (601211)，持股数量 60,942 万股，持股比例 6.99%；天音控股 (000829)，持股数量 18,465 万股，持股比例 17.40%。
---------	--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 四. 发行人的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能够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主要从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各项证券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依赖情况。

#####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具有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独立的职工薪酬制度及完整的职工培训计划，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 (三)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商标、房产和经营设备等资产。公司未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设置抵押、质押和其它担保。公司合法拥有所有资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职责明确，各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高效运行。公司拥有独立、完善的组织架构，业务部门与职能部门、发行人总部与营业部相互协调，工作有序开展。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各项经营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0 家。

#### （一）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表4-3 发行人合并范围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1	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100	60,000
2	国信弘盛公司	100	405,000
3	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	163,000
4	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	100	港币 43,000
5	国信证券(香港)融资有限公司	100	港币 19,500
6	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港币 19,000
7	国信咨询公司	100	港币 1,000
8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00
9	国信(香港)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100	港币 1
10	Guosen Securities (Overseas) Company Limited	100	美元 0.0001
11	国信海外(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美元 200
12	深圳市国信大族机器人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1,000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13	深圳市金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1,000
14	深圳市国信鑫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1,000
15	深圳市国信众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500
16	深圳市国信运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500
17	深圳市国信水贝珠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	1,000
18	国信弘盛能源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51	5,000
19	华文弘盛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51	1,000
20	国信弘盛联发(厦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51	1,000

## (二) 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 1、国信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期货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期货”)成立于1995年5月4日,注册地址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3号5层502、503室,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国信期货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截至2014年末,国信期货资产总额407,772.36万元,负债总额317,240.79万元,股东权益合计90,531.57万元,2014年实现净利润12,004.98万元。截至2016年末,国信期货总资产为732,856.52万元,总负债为608,742.6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24,113.84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35,290.50万元,净利润为17,046.51万元。截至2017年9月末,国信期货总资产为667,894.22万元,总负债为529,029.61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38,864.60万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为31,103.05万元,净利润为14,750.76万元。

### 2、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弘盛”)成立于2008年8月8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0号国际信托大厦11层B单元。国信弘盛主营业务为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截至2014年末,国信弘盛资产总额262,502.13万元,负债总额12,414.22万元,股东权益合计250,087.91万元,2014年实现净利润26,468.76万元。截至2016年末,国信弘盛总资产为469,828.24万元,总负债为81,891.6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387,936.60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3,749.27万元,净利润为6,527.97万元。截止2017年末,国信弘盛实现营业收入2.32亿元,同比上升33.01%;净利润0.77亿元,同比上升18.52%。

### 3、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香港”)于2008年11月13日经香港公司注册处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港币163,000万元,是发行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旗下设有国信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国信证券(香港)融资有限公司及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全资持牌子公司,分别从事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2011年2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10】618号《关于同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国信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复函》核准,国信香港公司注册资本增至港币6.3亿元。2009年1月29日,国信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国信香港经纪。2010年2月24日,国信香港设立另外两家全资子公司国信香港融资和国信香港资管。2010年6月21日,国信香港在深圳设立外商独资企业国信香港咨询。2013年9月2日,国信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国信香港金融。2014年1月6日,国信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GS(Overseas)截至2014年末,国信香港资产总额302,864.40万元,负债总额272541.80万元,股东权益合计30,322.60万元,2014年亏损-29.93万元。截至2016年末,国信香港总资产为424,684.08万港币,总负债为381,001.12万港币,所有者权益为43,682.96万港币;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10,944.76万港币,净利润为-28,110.51万港币。截至2017年9月末,国信香港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98,660.19万港币,总负债为352,968.13万港币,所有者权益为45,692.06万港币;2017年1-9月营业收入为15,279.27万港币,净利润为1,861.96万港币。

#### (三) 联营/合营公司

表4-4 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15,000
2	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公司	10.62	57,740
3	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35	25,000
4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	60,000
5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58	177,000
6	深圳市国信众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5	30,000
7	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	10,000
8	深圳市前海清控弘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	1,000
9	浙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30	10,000
10	厦门两岸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3.33	9,000

序号	企业名称	发行人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11	青岛蓝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	5,000
12	深圳市国信大族壹号机器人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80.00	1,000
13	深圳市国信蓝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00	10,000
14	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2.55	10,400
15	深圳市国信锦源天仪股权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49.00	4,510
16	南京华文弘盛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0.00	20,000
17	珠海国信运通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51.22	
18	深圳弘盛道格体育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4.12	10,200
19	深圳市中亚亿百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48.56	3,016
20	国信弘盛 (珠海) 能源产业基金 (有限合伙)	20	

####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鹏华基金”) 成立于1998年12月22日, 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 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 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

截至 2016 年末, 鹏华基金总资产为 314,730.26 万元, 总负债为 138,502.97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176,227.29 万元; 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6,831.06 万元, 净利润为 51,738.60 万元。

截至 2017 年末, 鹏华基金总资产为 350,656.78 万元, 总负债为 143,132.43 万元, 所有者权益为 199,564.67 万元;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8,158.08 万元, 净利润为 58,137.17 万元。

#### 2、前海股权交易中心 (深圳) 有限公司

前海股权交易中心 (深圳) 有限公司 (原名新产业技术产权交易所) 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是为各类债权、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上市公司股权、理财产品、资产权益、金融衍生产品、离岸金融产品、跨境人民币业务产品等金融产品、金融工具的登记、托管、挂牌、鉴 (见) 证、转让、过户、结算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 提供融资、并购、资本运作等服务; 组织开展金融产品创新与交易活动; 提供与前述业务相关的查询、信息服务、培训、咨询、评级、财务顾问服务; 融资理财、委托投资;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提供跨境人民币业务服务; 其它相关业务 (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 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截至2016年末，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总资产为212,173.62万元，总负债为18,827.7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93,345.8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13,202.51万元，净利润为2,614.50万元。截至2017年末，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总资产为214,093.33万元，总负债为18,780.52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94,899.48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22,564.89万元，净利润为3,554.66万元。

### 3、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高新投创投公司”）系由国信弘盛公司、常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和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资成立。国信弘盛公司出资计人民币70,000,000.00元，持有常州高新投创投公司28%的股权。常州高新投创投公司于2012年1月组建成立，坐落于常州高新区高新科技园内，是常州高新区“拨改投（贷）”专项资金的管理机构，公司主要致力于常州新北区内初创期、成长期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重点科技平台的早期股权投资和委托贷款业务。

### 4、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成立于2012年12月20日，经营范围为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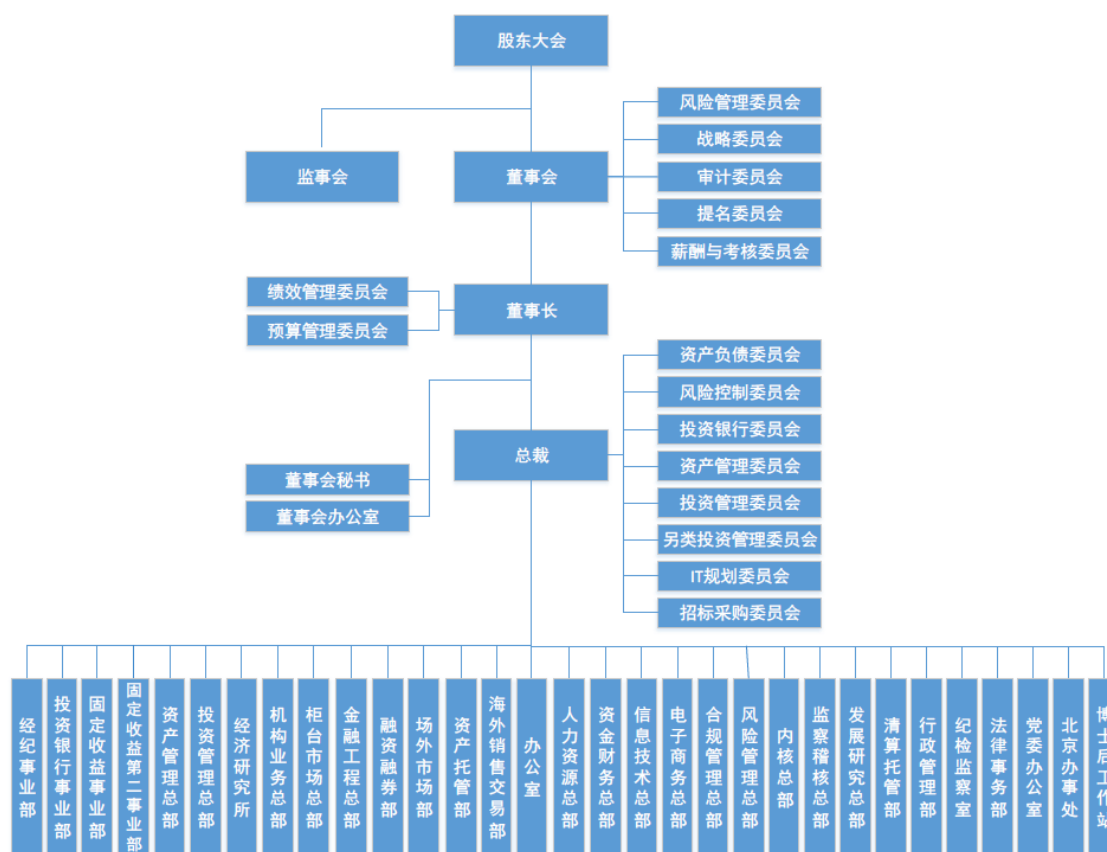
截至2016年末，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总资产为55,082.45万元，总负债为0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5,082.4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2,200.88万元。截至2017年末，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总资产为54,119.65万元，总负债为167.06元，所有者权益为53,952.59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0万元，2017年度净利润为807.67元。

## 六、发行人内部组织架构及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图4-1 发行人组织架构图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设立有关管理机构、业务机构和分支机构。公司各部门业务范围与职责分工明确。公司设立投资银行事业部、经纪事业部、投资管理总部、资产管理总部、另类投资总部、机构业务总部、固定收益事业部、场外市场部、融资融券部、渠道产品发展部、资金财务总部、清算托管部、信息技术总部、合规管理总部、风险监控总部、监察稽核总部、经济研究所、发展研究总部、办公室、行政管理部、人力资源总部、北京办事处、博士后工作站等部门。

## (二)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各层级在各自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有效。

###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

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 42 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下列交易事项:

①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③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④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⑤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⑥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⑦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⑧ 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交易事项。

上述交易涉及的指标计算标准等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的规定界定。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



行使。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允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他机构、个人代为行使其他职权的，股东大会作出的授权决议应当明确、具体。

##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发行人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以及其他董事会认为应由其聘任或解聘的负责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公司或董事会授权的相关负责人员的提名，按照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章程的规定，推荐或委派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人选；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风险管理职责；
- (14)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5)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 (17) 拟定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标准；
- (18) 负责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责；

(19)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 检查公司财务；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损害公司、股东或者客户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应当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限期改正；损害严重或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限期内改正的，监事会应当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提出专项议案；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 151 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根据需要对公司财务情况、合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外部专业人士协助，其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9) 公司应当将其内部稽核报告、合规报告、月度或者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及时报告监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公司的财务情况、合规情况向年度股东大会作出专项说明；

(10) 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向中国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报告；

(11)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职责，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12) 根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或股东大会授权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可以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监事会会议，回答问题。

### 4、高级管理层

公司设总裁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视需要设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裁、副总裁、合规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经董事会决议确认为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人员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拟订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投资项目及年度经营计划；
- (3)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5)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6)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7)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 (8)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9) 提请董事会批准或解聘下属全资子公司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
- (10) 拟订公司员工工资方案和奖惩方案，用工计划；
- (11) 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各项费用支出；
- (12) 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公司投资方案，实施董事会授权额度内的投资项目；
- (13) 根据董事会审定的年度经营计划以及股东大会通过的投资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在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决定公司融资、贷款事项；
- (14) 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审批公司财产的处置和固定资产的购置；
- (15) 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审批公司财务支出款项；根据董事会决定，对公司大额款项的调度与财务负责人实行联签制；
- (16) 根据董事会授权，代表公司签署各种合同和协议；签发日常行政、业务等文件；
- (17)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列席董事会会议。

## 5、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修订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新制订了包括《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办法》、《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 8 项制度，为公司上市后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提供了可靠的制

度保障。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七. 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业务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股票期权做市。

发行人于 2000 年被中国证监会核准为综合类证券公司，2004 年被核准为保荐机构，同年被评审为从事相关创新活动的试点证券公司。2010 年 3 月，公司获得融资融券业务试点资格，成为首批获得该资格的六家证券公司之一。2018 年，公司于中国证监会的分类监管评级中被评为 A 类 A 级证券公司。

发行人拥有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会员代码：185055）、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会员编号：00214）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会员编号：M000001）。

**表4-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各单项业务资格**

### 1、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01年2月5日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02年8月6日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3	2005年8月22日	权证买入合资格结算参与者	中登公司
4	2006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	中登公司
5	2008年2月1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	中登公司
6	2008年5月13日	为国信期货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7	2011年2月23日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	中国保监会
8	2011年5月20日	开展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单客户多银行服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9	2011年9月16日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承销业务资格	国家外汇管理局
10	2013年3月14日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11	2014年3月11日	开展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2	2014年9月17日	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证协
13	2014年10月14日	A股交易单元的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上交所
14	2015年1月16日	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自营业务交易参与者资格	上交所
15	2015年1月16日	期权业务结算资格	中登公司

16	2015年1月22日	衍生品合约账户开户资格	中登公司
17	2016年11月3日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交所

## 2、投资银行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04年	保荐机构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05年10月31日	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3	2012年6月11日	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中证协
4	2013年1月4日	银行间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5	2013年3月21日	全国股转系统主办券商资格	股转公司
6	2013年8月29日	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证协
7	2013年12月30日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证协
8	2014年2月19日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会员	中证协
9	2016年5月31日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注：除以上单项业务资格外，公司还具备政策性银行承销团成员资格。

## 3、资产管理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02年6月23日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08年3月2日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3	2011年6月14日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深圳证监局
4	2012年7月31日	开展现金管理产品试点	中国证监会
5	2013年3月5日	受托保险资金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保监会

## 4、投资与交易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1999年9月21日	进入银行间同业市场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2	2007年7月10日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上交所
3	2009年4月24日	从事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4	2011年3月21日	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深圳证监局
5	2012年12月21日	柜台交易业务资格	中证协
6	2013年7月29日	柜台市场股票协议逆回购业务、场外期权柜台交易业务、柜台市场权益收益互换交易业务方案备案	中证协
7	2013年12月18日	期权全真模拟交易经纪业务	上交所
8	2013年12月18日	期权全真模拟交易自营业务	上交所
9	2013年12月18日	全真模拟交易做市商业业务	上交所
10	2014年5月21日	开展场外市场收益凭证业务试点资格	中证协

11	2014年5月23日	修改收益互换与场外期权业务方案的备案	中证协
12	2014年7月2日	作为主办券商从事做市业务的资格	股转公司
13	2015年2月6日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4	2015年3月4日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集中簿记建档业务资格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15	2015年3月19日	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6	2015年4月3日	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资格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17	2015年5月5日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报价业务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18	2016年3月1日	上证50ETF期权合约品种主做市商资格	上交所

#### 5、资本中介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10年3月18日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12年5月22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3	2012年5月29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上交所
4	2012年8月29日	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	证金公司
5	2012年10月26日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6	2013年1月12日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交所
7	2013年2月25日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深交所
8	2013年2月27日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上交所
9	2013年6月21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上交所
10	2013年6月21日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交所
11	2014年5月30日	上市公司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 6、其他业务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12年12月21日	私募基金资产托管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13年12月31日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3	2015年4月21日	私募基金份额登记外包服务资格、估值核算外包服务资格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 7、国信弘盛获取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08年6月17日	开展直投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12年9月19日	开展直投基金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 8、国信期货获取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07年12月10日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	2008年2月14日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资格	上海期货交易所
3	2008年12月19日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资格	大连商品交易所
4	2008年3月5日	金融期货交易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5	2008年4月2日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6	2009年3月25日	郑州商品交易所的会员资格	郑州商品交易所
7	2010年3月12日	委托国信证券提供IB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
8	2012年1月29日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9	2013年2月1日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0	2013年11月4日	为保险机构提供期货经纪服务资格的备案	中国保监会
11	2017年6月5日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9、国信香港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10年2月26日	第1类：证券交易	香港证监会
2	2010年2月26日	第4类：就证券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3	2010年3月15日	联交所参与者	香港联交所
4	2010年3月15日	香港结算参与者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	2010年6月29日	第9类：提供资产管理	香港证监会
6	2010年6月30日	第6类；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7	2011年3月14日	第2类：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证监会
8	2011年3月14日	第5类：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	香港证监会
9	2011年4月11日	期交所参与者	香港期货交易所有限公司
10	2011年4月11日	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	香港期货结算有限公司
11	2011年12月22日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中国证监会
12	2013年9月29日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	中国证监会
13	2014年1月21日	外商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
14	2015年11月3日	合格境内投资者境外投资试点业务资格	深圳市合格境内投资者境外投资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15	2016年12月5日	中华通交易所参与者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有限公司
16	2016年12月5日	中华通结算参与者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有限公司

(二)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取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序号	获取时间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2017年6月5日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经过多年来的摸索与发展,发行人形成了由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自营投资及期货业务均衡发展的主营业务结构,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优质、高效的证券金融服务。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24 亿元,营业利润 61.22 亿元,净利润 45.79 亿元。

### (一) 按会计科目分类

表 4-5 发行人 2016 年-2018 年半年度主营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营业收入构成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8,584.49	68.62%	720,222.80	60.40%	891,118.67	69.91%
利息净收入	93,678.17	23.07%	233,830.06	19.61%	191,367.28	15.01%
投资收益	43,316.47	10.67%	192,509.76	16.15%	252,876.38	19.8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3,473.50	-3.32%	41,126.15	3.45%	-72,956.62	-5.72%
汇兑收益(损失)	13.37	0.00%	-1,411.17	-0.12%	7,139.09	0.56%
资产处置收益	-112.22	-0.03%	-163.95	-0.01%	-211.59	-0.02%
其他收益	278.24	0.07%	745.25	0.06%	-	-
其他业务收入	3,710.10	0.92%	5,502.12	0.46%	5,345.53	0.42%
合计	405,995.12	100%	1,192,361.02	100.00%	1,274,890.33	100.00%

2017 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02 亿元,同比减少 17.09 亿元,主要是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及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减少引起;利息净收入 23.38 亿元,同比增加 4.24 亿元,主要是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式回购利息收入增加;投资收益 19.25 亿元,同比减少 6.04 亿元,主要受市场影响权益类及固收类投资收益下降;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1 亿元,同比增加 11.41 亿元,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 (二) 按业务类型分类

#### (1) 经纪及财富管理

公司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和期货经纪业务,推广和销售证券服务及金融产品业务,提供专业化研究和咨询服务业务等。2017 年,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4.17 亿元,同比减少 20.20%。

##### ① 证券类零售业务

市场环境



2017 年，随着我国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资源与产能分布不断调整，A 股市场走出了一轮以优质企业为核心的结构行情。从整体上看，上证指数从年初的 3,105 点缓慢上涨至年末的 3,307 点，但两市股基日均成交量仍较 2016 年有所萎缩，同比下降 11.73%；互联网技术的普及带来券商获客成本的降低，行业佣金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下行。同时，多项金融监管新规相继出台，进一步规范市场运作，推动金融回归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

#### 经营举措及业绩

为应对不利形势、保持优势地位，公司坚持以“固本强基”为指导思想，严格做好风险控制，加快提升专业服务水平，主要经营举措包括：强化客户新增，拓展与银行等渠道的业务合作，并加大对客户新增的资源投入；完善投顾团队建设，建成客户服务专业性与覆盖率并重的投顾评价体系，进一步提高投顾服务水平；深化大数据分析应用，在客户分类分级管理等方面取得成果，为一线人员开展精准营销服务提供有力保障；建立集中运营平台，持续优化手机开户、远程业务办理和柜台无纸化等项目，提高业务办理效率，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大力推广 Guosen TradeStation 特色业务，在交易服务领域持续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

随着人工智能在券商行业加速应用，以智能化为核心驱动力的社会浪潮正在与金融服务理念、服务形式深度融合，在模式上不断创新。2017 年，公司推出“金太阳智投”系列产品及功能，通过智能化为投顾和客户赋能，利用大数据提供精准化服务和产品，给客户带来行情、交易和理财的全新体验。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手机证券交易量占比已达 41%；金太阳手机证券注册用户已超过 1,021 万，较上年末增长 7.58%；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数超过 112 万，较上年末增长 24.58%。2017 年，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份额为 4.83%，排名行业第三。

### ② 证券类机构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 年，国内公募基金产品整体正回报突出，规模实现较快增长。截至 2017 年末，国内公募基金产品净值规模达到 11.6 万亿元，较上一年末增长 26.64%。其中，股票型基金 0.76 万亿元，混合型基金 1.94 万亿元，货币基金 6.74 万亿元，债券基金 1.46 万亿元，QDII 基金 0.09 万亿元。社保基金、保险公司等机构投资者快速发展，资本市场话语权增强；私募基金平稳规范发展，市场影响力提高。资产规模及机构投资者数量的稳定增长，对券商机构业务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竞争进一步加剧。同时，我国资本市场对外开放的范围不断扩大、层次不断提升。沪深港通制度不断深化，债券通“北向通”上线运行，“沪伦通”的研究论证工作逐步推进，互联互通格局逐步形成。A 股被纳入明晟（MSCI）指数，海外机构投资者对中国资本市场的关注度不断提升，为证券公司机构业务带来发展机遇。

#### 经营举措及业绩

面对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聚焦投研服务、产品销售

等多个着力点,提供差异化服务:一是紧贴客户需求和市场热点,通过电话会议、现场路演、交流会、大型投资策略会等服务形式,帮助客户把握证券市场投资机会;二是通过外部产业专家咨询服务满足客户对热点领域的投研需求;三是大力拓展私募、保险、券商资管、财务公司等机构投资者,拓宽客户覆盖群体,探索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四是加强产品研发,与中证指数公司联合开发的“中证国信价值指数”于 2017 年 12 月正式上市,为客户提供了视角独特的指数化投资工具;五是优选公募基金产品,满足经纪客户多元化的资产配置需求;六是通过基金产品做市、种子基金、财务顾问等服务模式满足机构客户的多元化需求。2017 年,公司继续深耕 QFII/RQFII 客户群,全方位整合内外部资源,客户数量继续稳步增长,机构业务收入进一步多元化。2017 年,公司机构业务实现交易单元席位佣金收入 2.50 亿元。

### ③ 期货类经纪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 年,国内期货市场前三季度商品价格大幅走低,第四季度则触底反弹整体走高。各类监管不断加强,投机交易和资管业务创新等受到了更严格的限制。报告期内,国内期货市场呈整体下滑趋势,成交量、成交额分别同比下降 26% 和 4%。

#### 经营举措及业绩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紧紧围绕商品期货为主线,多效并举,开拓市场。一方面,大力发展商品期货业务,开展“国信能化产业综合服务体系”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抓住“为实体经济服务”新机遇,完善能源化工产业综合服务、价格风险管理服务,开展“期货+保险”、场外期权、基差等创新业务,着力开发产业链和高净值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内控治理,严守合规经营。公司实现连续 10 年期货市场监控中心零预警,结算数据零差错,电话报单零错单,交易风控零穿仓、零事故。

2017 年,在市场整体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商品期货交易额和交易量均明显优于市场表现,商品期货收入稳步上升。2017 年,公司期货业务成交额达 1.87 亿元,同比增长 18%;公司实现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5 亿元,同比上升 2.38%。

## (2) 投资银行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是向机构客户提供金融服务,主要包括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和新三板挂牌推荐等业务。2017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24 亿元,同比减少 21.02%。

### ① 股票承销保荐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 年,股票一级市场不断调整变化。一是 IPO 审核速度加快,审核从严

及现场检查呈现常态化。全年 IPO 项目上会审核 472 家，通过 380 家，为历年最多，通过率为 81%，为 2014 年 IPO 重启以来新低。二是再融资市场出现较大变化。2017 年 2 月开始实施的再融资新规，对定向增发业务造成巨大冲击，再融资数量及融资规模双双下降，市场全年完成再融资项目 378 个，融资规模 8,388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39% 和 38%。三是可转债业务规模大幅增加，全年共有 23 只可转债成功发行，融资金额 602.72 亿元，同比增长 166%。在此市场环境下，市场总发行家数和融资规模有所收缩，全年完成股票及可转债发行项目 816 个，融资规模 10,690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3.43% 和 28.41%。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 年，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承销保荐方面的专业能力和业务优势，围绕客户需求把握新一轮业务发展机遇，积极布局，持续巩固 IPO、再融资等传统业务优势。一是聚焦行业及地区，不断夯实市场影响力，形成 TMT、医药等优势行业的突破以及浙江区域市场的突破。2017 年，公司完成浙江地区 IPO 项目 13 个，占浙江地区市场份额 15%，居于市场第一。二是紧盯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策略、合理布局。针对 IPO 业务常态化及战略发展机遇，大力推进 IPO 业务发展；及时把握再融资政策，合理调整业务方向，大力发掘上市公司客户发展可转债、可交债、优先股、配股等业务。2017 年，公司完成股票及可转债承销 46 家，市场份额为 5.64%，排名行业第五，其中 IPO 项目 28 个，排名行业第四；股票承销金额（含可转债）为 379.64 亿元，市场份额为 3.55%。具体业务情况如下：

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首次公开发行	152.76	28	55.35	9	101.94	22
再融资发行	226.88	18	730.87	37.7	168.98	20
合计	379.64	46	786.22	46.7	270.92	42

注：联合主承销家数及金额以 1/N 计算

## ② 债券承销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 年，在去杠杆、强监管背景下，信用债发行速度有所放缓。期间，主管部门加大对地方政府举债融资的监管力度，适时推出土地储备、收费公路等地方债新品种满足地方政府融资需求，同时加大对符合国家产业导向的行业以及创新创业企业的融资扶持力度，承销业务面临新的调整和变革。

### 经营举措及业绩

在债券市场变化的背景下，公司适时调整业务方向，推动业务多元发展。报

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地方债承销工作，探索内部联动模式，以降低业务风险、实现综合效益最优化；完成“17广厦债”和“17创投S1”两单双创债发行，有效支持创新创业公司及创投公司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还高度重视培养团队竞争力，不断提升业务团队专业能力、提高估值定价能力，并加强项目质量控制和存续期管理工作。2017年，公司债券承销业务均衡发展，并在双创债、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等方面取得突破，具体如下：

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主承销金额 (亿元)	承销家数
公司债	400.32	30.75	828.54	76.48	267.48	27.63
企业债	119.20	11.50	295.10	22.00	119.00	13.00
债务融资工具	177.80	23.00	155.60	17.00	142.70	15.00
金融债	27.76	2.00	25.00	1.00	-	-
资产支持证券	69.21	2.00	-	-	-	-
合计	794.29	69.25	1,304.24	116.48	529.18	55.63

注：联合主承销家数、金额以1/N计算

### ③ 并购重组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年，并购市场出现较大变化，监管层不断强化对规避借壳、忽悠式重组、跟风式重组等的监管力度，并购市场出现了以产业化并购为主导的转向。2017年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共审核172单并购重组项目，审核数量较去年同期下降37%，过会率约93%。中国证监会审核的并购重组项目数量出现下降，但重组质量显著提升，并购重组市场逐步由高速发展转变为高质量发展。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年，公司积极发挥投资银行事业部并购业务总部的核心带动作用，扎实研究和布局，了解市场并购业务动态及趋势，加强业务开展的系统性、长线性、可持续性，布局的专业性。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江粉磁材等3个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过会，完成中科电气等7个项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配套融资的股票发行上市工作。其中，江粉磁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是中国消费电子行业有史以来最大的产业并购交易，是2017年国内制造业交易规模最大的并购重组项目。2017年，公司实现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2.14亿元，同比下降48.11%。

#### ④ 新三板推荐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年，从严监管仍然是新三板市场主旋律。市场化趋势愈发显著，新增挂牌数量锐减，摘牌数量激增，市场从以往快速扩张的“大扩容”时代进入存量时代。新三板二级市场交易持续低迷，新三板做市指数全年下跌10.65%，个股流动性进一步分化。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年，公司加大对新三板企业的持续督导力度，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推进优质企业挂牌、融资及并购重组等业务。2017年，公司新三板业务新增挂牌企业家数35家，期末持续督导企业289家，行业排名前列；新增融资次数87次，融资金额59.59亿元，市场排名第五。

#### ⑤ 境外投行业务

2017年，国信香港准确把握海外资本市场机遇，成功承销国泰君安H股发行项目；完成3个境外美元债券发行项目；承做5个财务顾问项目。国信香港将继续加大项目储备，积极跟进股权、债权融资及并购重组项目。国信香港将把握境外市场机遇，加强境内外业务团队的业务执行与互动能力，将国信香港的国际业务平台价值最大化。

### (3) 投资与交易

公司的投资与交易业务主要是从事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类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的交易和做市业务以及私募基金类业务。2017年，公司投资与交易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14.72亿元，同比上升38.72%。

#### ① 权益类投资业务

2017年市场呈现震荡行情，结构性特征非常明显。公司确立向低风险、可控风险领域发展的战略后，积极探索具有证券公司特点的投资模式，动态调整投资额度，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严格执行总仓位风险控制准则，坚持以追求低风险绝对收益为目标，灵活使用各种金融工具和衍生品，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和收益稳定。

#### ② 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

2017 年是严监管的一年，在严监管、防风险、重协调的背景下，金融机构加大去杠杆力度，一定程度地削弱了配置需求。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下跌 4.84%，中债信用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下跌 2.94%。2017 年，公司严控信用风险，注重负债管理，通过配置资质较好、收益较高的信用债券获取稳健的利息收入。

### ③ 私募基金业务

2017 年，私募基金行业继续保持强劲增长势头。截至 2017 年末，中国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 22,446 家，同比增长 28.76%；已备案私募基金 66,418 只，同比增长 42.82%；管理基金规模 11.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0.68%。其中，股权及创投类私募管理的基金规模占比超过 60%，成为私募基金规模增长的主力。另一方面，资本市场 IPO 审核回归常态化，上市周期较过往大幅缩短，但审核标准趋严、通过率显著下滑。私募基金行业监管政策日趋完善，行业自律管理更加严格，对公司稳健规范经营提出更高要求。

2017 年，国信弘盛实现营业收入 2.32 亿元，同比上升 33.01%；净利润 0.77 亿元，同比上升 18.52%；新增投资项目 IPO 家数 6 家，排名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前列；获得专业媒体颁发的“金牛券商直投机构”、“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中国券商直投 10 强”、“中国科技金融产业最佳投资案例 TOP10”等 10 余项奖项。未来，国信弘盛将深度整合各项目合作方资源，挖掘、储备优质的投资项目；理顺与基金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和管理边界，建立规范化的“募、投、管、退”全流程决策体系；坚持以 IPO 为主、并购和新三板为辅的退出原则，积极推进已投资项目的多渠道退出。

### （4）资产管理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开发资产管理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集合、定向和专项等资产管理业务。2017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 4.07 亿元，同比下降 9.41%。

### 市场环境

2017 年，在金融去杠杆、去通道的背景下，金融同业合作业务在 2017 年发展较为缓慢，银行委托投资业务出现较大幅度的减少，主动管理类业务及企业资产证券化等业务成为绝大多数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主要增长点。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以发展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及企业资产证券化业务为主,金融同业合作业务为辅的经营思路,业务总量小幅下滑。同时,公司大力拓展可转债、量化对冲类集合计划等新型理财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线和业务类型。渠道拓展上,积极拓展银行销售渠道,提高金融机构覆盖度,完善自身销售体系建设,制定符合市场需求的销售策略。公司大力建设投研及销售团队,培养专业性人才。2017年,公司资产管理净值达到1,954.86亿元,较上年末下降15.67%,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类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同比增减幅度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313.51	323.69	-3.14%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1,617.05	1,974.07	-18.09%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24.30	20.42	18.99%
合计	1,954.86	2,318.18	-15.67%

### (5) 资本中介

公司资本中介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行权融资等业务。2017年,公司资本中介业务实现收入13.86亿元,同比增长24.53%。

#### ① 融资融券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年,全市场融资融券业务余额出现小幅增长。2017年底,全市场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10,263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9.3%。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年,公司坚持做好合规经营及风险控制工作,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客户适当性管理和反洗钱的各项规定。此外,公司持续做好客户培育及服务工作,2017年新增客户数较上年大幅提升达40%。截至2017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390.57亿元,其中融资规模排名行业第十,融券规模行业排名第四。

#### ② 其他融资类业务

##### 市场环境

2017年,融资融券以外的其他融资类业务呈现出不同的发展态势。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在经过2016年的高速发展后,仍保持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年末沪深两市业务余额为16,248亿元,较上年增长27%;约定购回和行权融资业务则保持稳定。

##### 经营举措及业绩

2017年,公司持续提升业务管理能力,积极推动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和行权融资业务稳步发展。截至2017年末,公司自有资金出资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367.11亿元,行业排名第五,较2016年上升2位。此外,2017年5月,公司完成沪市首笔行权融资交易,成为行业首家开展该业务的券商,继深市行权融资业务后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截至2017年末,公司约定购回业务余额为9.69亿元,排名行业第三。

## 八、发行人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 证券行业的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 1、证券行业发展趋势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改革开放40周年。展望2018年,国际方面,美国进入加息周期,国际资本加速回流美国;发达国家民粹主义兴起,贸易保护主义愈演愈烈,中国经济面临的外部环境日趋复杂、严峻。国内方面,我国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质量和效益提高,但也存在不少突出矛盾和问题,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升级矛盾依然较突出,防范金融风险仍是重中之重。证券行业发展升级的大趋势没有发生根本改变,发展机遇和挑战并存。

#### (1) 证券行业面临的发展机遇

对于证券行业而言,发展机遇主要体现在:一是供给侧改革工作重点逐步转向降成本与补短板,企业盈利能力继续回升,市场基本面有望持续改善;二是监管层以服务国家战略、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为导向,改革发行上市制度,加大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支持力度,海外上市科技股回归A股、“独角兽”企业上市等都将成券商机;三是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加快,新三板市场分层、发行、交易、信息披露等制度改革迈出关键一步,市场回暖与稳步发展为券商带来相关业务机会;四是金融科技应用日趋深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对金融模式产生深远影响,助推券商向高精度、多元化的财富管理转型;五是资本市场双向开放持续推进,证券行业内部整合与外部合作势在必行,综合实力强的券商可以借此拓展新空间;六是公募基金券商交易结算模式试点稳步开展,为券商经纪、机构、托管等业务带来新机遇。

#### (2) 证券行业面临的诸多挑战

展望未来,行业发展也面临诸多挑战:一是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发展进入新时代,券商必须协调好“求稳”与“谋变”关系,应对不慎就有错失发展机遇的风险;二是国内货币政策持续稳健偏紧态势,市场利率不断攀升,极大考验券商资金运营能力;三是资本实力已经成为券商提升市场地位、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关键,领先券商必须通过补充资本金来巩固优势地位;四是券商牌照红利渐失,证



券行业传统业务利润下滑明显，券商亟需建立持续盈利的长效机制；五是资产管理行业“去通道、降杠杆”持续推进，公募化业务成为券商资管转型重要方向，业务转型考验券商主动管理能力；六是为打好防范化解资本市场重大风险攻坚战，监管层加强股市、债市、期货市场风险监测，持续强化稽查执法，对券商合规风控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七是金融市场加大对外开放力度，外资券商加快进入中国资本市场，一方面可能加剧行业高端人才的争夺，另一方面可能对财富管理业务等造成新的冲击。

## 2、证券行业竞争格局

证券行业日趋激烈的竞争，将促使证券行业的产品服务体系和营销模式发生较大变化。2018年，整个行业的竞争格局将表现为：

### （1）传统零售业务同质化严重

总体上而言，由于创新类业务受限于市场成熟度、监管趋严等诸多因素，各证券公司的创新类业务开展尚处于初期阶段，不能形成稳定的盈利模式，主要收入来源依旧为证券经纪等传统业务，同质化竞争现象仍比较突出。

### （2）对多业务协同的要求越来越高

随着券商牌照红利渐失，各证券公司纷纷向“以客户为中心”转型，强化业务条线间的协调，挖掘业务线内部及跨业务线的协同效应，在稳固通道型业务优势的同时，加大对非通道业务的开拓与资源投入，促进盈利模式转换，为公司和客户不断实现价值增值。整合产品服务，提高对机构客户、中高端零售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逐步实现“全价值链”客户服务模式。在夯实传统业务发展基础的同时，加大对主经纪商、财富管理、衍生品、资产证券化、并购重组等新型业务的投入，重视各业务之间的协同，深挖客户的价值，以新型业务的发展促进和协同传统业务发展也成为证券公司积极转型升级的方向之一。

### （3）信息技术竞争不断加剧

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等革命性技术正在引领金融业变革。丰富手机证券功能，打造产品超市和互联网金融服务体系，以产品驱动服务，加强营业部网上业务办理的推进力度和客户体验，成为各家证券公司全力推进互联网证券业务的第一步，而智能投顾、量化交易则在更高层次考验各家券商的技术应用转化为金融生产力的能力。2018年，各家券商将普遍加大金融科技领域投入，深入挖掘数据价值，能否为智能投顾、大数据财富管理、融资授信、大数据风控等提供技术支持，将成为体现各家公司发展能力的重要指标。

### （4）国际化发展竞争加剧

当前，国际业务已成为国内领先券商扩大竞争优势的重要领域，行业排名靠

前的证券公司纷纷把服务人民币国际化、“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与公司国际化结合起来，争取提高人民币离岸市场金融产品的设计、交易和定价能力，借机布局境外成熟市场。随着沪港通、深港通的开启，我国资本市场对外开放的步伐加快，未来将有更多外资证券公司进入中国资本市场，并在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等领域对我国证券公司形成冲击，国内券商将会加大对国际化业务的投入，多元化服务的创新发展将是未来行业发展主要趋势。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当前，金融体制改革不断深化，金融监管体系日益健全，同时证券市场投资者对券商优质优价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因此，券商的风险控制水平、综合财富管理能力和专业服务水平将成为未来行业竞争中的制胜关键。证券行业正处于发展空间打开和客户需求向综合化演进的趋势中，券商需要通过互联网牵引的方式来打通投行、销售、投资、交易等业务模块，实现投行等各条线业务和经纪业务的直接对接。公司将加快产品服务创新步伐，丰富市场产品品种，拓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广度和深度。继续围绕“大经纪”、“大投行”、“大资管”三大业务主线，积极把握国际化业务发展机会，推动实现公司走在“中外一流券商前列”的目标。

大经纪业务将继续以客户为中心，打造全能综合型的“大零售”模式，提供差异化服务和产品。搭建具备极强战斗力和竞争力的营销队伍，深挖渠道合作潜能，实行销售与服务一体化；完善客户分类分级管理，针对不同细分类型的核心客户制定不同的客户覆盖模式；识别支持大经纪业务发展所需的核心产品和服务能力，分析现有不足与客户需求，及时推动产品研发和服务能力建设；重视互联网金融对大经纪业务的改造，加速互联网证券产品和服务推出。利用“鑫财富”产品共享平台自上而下进行投顾服务产品的针对性投放，实现公司不同地域分支机构的投顾资源整合与再分配，提高公司整体服务水平。推动实施集中运营平台项目，控制风险并降低分支机构运营成本；加快推进基础服务的集中化与智能化。研究业务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扩大研究覆盖范围，加强研究策划，实现公司研究实力及市场影响力的进一步提升，为内外部客户创造价值。机构业务将充分利用公司各项业务的优势，致力于为各类机构投资者提供全方位服务。融资类业务以客户为导向，建立公司层面战略客户名单，积极稳妥推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回购、约定购回和行权融资等融资类业务的发展，做好客户服务，增强客户粘性，做优做强做大公司融资类业务资产规模，不断提升公司融资类业务竞争力的同时，形成资产、客户和收益的良性循环。

大投行业务将聚焦地区和行业，重点针对“四大区域”、“五大行业”发掘培育创新型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快推进IPO项目上报。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加强对上市公司客户服务的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及时为客户提供再融资产品服务、并购服务。围绕上市公司股东深化服务链条，为上市公司股东股

权转让提供服务，完善投行服务体系。通过培训、团队建设等方式，推动形成年龄结构、专业结构、管理结构不断优化的业务团队，提升团队战斗力。适应业务发展趋势和行业变化趋势，不断调整和优化薪酬考核等管理制度，稳定团队，激发战斗力，确保业务可持续发展。场外业务在公司总体大投行战略体系下形成制度化、常态化的合作模式，从资源衔接、人员机动安排、收益分配等方面具化合作方案和沟通渠道，实现优质潜力项目的开发、培育、收获全链条服务。

大资管业务将扩大业务规模，努力构建大资管平台，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拳头产品。建立有效的协调机制，建立从市场调研、产品设计、审批、营销策划、发行、报备等全环节的制度化流程。针对重点机构客户设计定制化的产品方案，专注于投资团队建设和投资业绩的提高。继续大力推进资产证券化业务。确定核心客户、提高机构服务能力，实现对核心客户资产证券化业务全业务链的服务，做到有效率、有品质的专业服务。将国信资管打造成为一级市场上企业、政府融资需求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及二级市场上险资、社保等机构客户以及个人投资者综合资产管理服务的提供商。

国际化业务将利用国信香港平台有序推进，继续大力发展风险可控的持牌业务，从沪港通、深港通中发掘经纪业务机会，把握H股全流通的机遇，着力拓展客户资源、建设销售网络、培育跨境资源整合能力，逐步形成解决复杂跨境并购交易的业务能力，积极为公司国际化业务发展寻求广泛的海外机构客户群体，探索与境外机构的多元化合作。

## 第五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发行人2015年-2017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发行人上述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详细了解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7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2018】第48460157号的审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6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2017】第48460099号的审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5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及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2016】第48460030号的审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在阅读下面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审计报告全文(包括发行人的其他报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如无特殊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使用数据为年末数据,非年初调整数。

### 一.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 (一) 发行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

表 5-1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的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				
货币资金	4,279,000.50	4,003,953.84	5,420,956.19	7,914,711.57
其中: 客户存款	3,738,182.68	3,495,636.53	4,915,175.02	7,267,071.78
结算备付金	618,990.89	742,736.56	835,174.33	1,269,495.22
其中: 客户备付金	513,850.87	666,672.51	758,887.30	1,204,790.04
融出资金	3,512,857.87	4,014,438.83	4,015,445.43	4,730,45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6,988.03	3,227,859.81	3,235,627.95	4,703,583.23
衍生金融资产	6,603.64	486.81	-	20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00,832.94	4,472,419.19	2,494,094.73	2,482,125.53
应收款项	108,537.70	91,957.93	138,063.38	163,668.33
应收利息	234,820.09	214,936.07	174,710.71	175,621.2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存出保证金	269,134.66	234,910.47	276,784.30	215,434.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65,480.77	2,235,450.07	2,067,097.15	2,149,539.49
长期股权投资	270,389.43	275,419.18	219,651.59	193,410.35
投资性房地产	10,139.60	14,628.61	15,714.93	7,738.49
固定资产	145,571.27	146,289.64	130,097.97	101,100.90
在建工程	52,191.93	41,696.74	37,983.84	50,229.58
无形资产	61,544.86	62,230.92	62,170.62	60,979.61
商誉	1,026.02	1,026.02	1,026.02	1,02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091.65	156,998.60	151,615.60	135,875.71
其他资产	26,315.11	26,357.41	26,731.66	80,084.89
<b>资产总计</b>	<b>20,848,516.96</b>	<b>19,963,796.72</b>	<b>19,302,946.43</b>	<b>24,435,291.43</b>
负债:				
短期借款	91,934.85	84,635.62	20,812.96	79,048.42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04,948.90	1,748,379.20	61,139.10	552,493.70
拆入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45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8,045.37	54,461.63	4,895.80	27,335.49
衍生金融负债	6,932.98	8,906.56	28,291.57	87,99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41,813.40	2,151,405.68	1,296,348.68	2,081,017.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3,916,164.47	3,857,842.62	5,317,883.50	8,132,017.8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26,286.15	2,754.28
应付职工薪酬	328,198.03	406,345.42	418,656.95	378,938.71
应交税费	26,017.12	65,306.93	96,976.36	200,586.33
应付款项	1,036,857.18	999,002.93	1,498,752.99	1,953,163.71
应付利息	59,129.86	32,071.56	3,493.10	19,963.32
预计负债	12,604.12	12,604.12	-	-
应付债券	3,449,383.27	4,043,315.05	4,615,042.31	5,355,920.81
递延收益	13,845.52	14,019.31	14,366.90	14,71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84.34	38,440.06	8,042.20	51,178.98
其他负债	430,399.66	432,739.38	597,492.00	499,408.44
<b>负债合计</b>	<b>15,713,559.07</b>	<b>14,749,476.07</b>	<b>14,458,480.57</b>	<b>19,446,540.77</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515,054.64
其中: 优先股	-	-	-	-
永续债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资本公积	676,894.87	676,911.97	677,164.71	676,681.96
其他综合收益	87,652.18	131,092.09	26,319.07	109,620.43
盈余公积	421,226.56	421,226.56	377,561.25	324,247.45
一般风险准备	999,275.81	999,272.10	911,933.63	805,287.93

未分配利润	1,622,843.10	1,644,467.75	1,510,993.78	1,736,37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128,369.23	5,208,066.37	4,839,068.34	4,987,271.72
少数股东权益	6,588.67	6,254.28	5,397.52	1,478.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134,957.90</b>	<b>5,214,320.65</b>	<b>4,844,465.86</b>	<b>4,988,750.6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b>	<b>20,848,516.96</b>	<b>19,963,796.72</b>	<b>19,302,946.43</b>	<b>24,435,291.43</b>

表 5-2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利润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05,995.12</b>	<b>1,192,361.02</b>	<b>1,274,890.33</b>	<b>2,913,913.16</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8,584.49	720,222.80	891,118.67	1,871,346.3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2,860.09	439,256.52	559,497.79	1,578,039.7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832.99	212,994.92	268,344.62	215,920.2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328.23	24,790.52	24,694.47	44,516.50
利息净收入	93,678.17	233,830.06	191,367.28	354,788.18
投资收益	43,316.47	192,509.76	252,876.38	718,144.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3,473.50	41,126.15	-72,956.62	-41,539.98
汇兑收益（损失）	13.37	-1,411.17	7,139.09	7,076.31
其他业务收入	3,710.10	745.25	-	4,097.98
<b>二、营业支出</b>	<b>258,471.17</b>	<b>580,205.50</b>	<b>671,897.09</b>	<b>1,062,254.45</b>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30.63	10,154.49	36,993.22	178,292.68
业务及管理费	214,205.74	515,357.69	589,161.58	797,874.23
资产减值损失	38,687.70	53,228.85	44,547.53	84,689.29
其他业务成本	547.09	1,464.48	1,194.76	1,398.26
<b>三、营业利润</b>	<b>147,523.96</b>	<b>612,155.52</b>	<b>602,993.24</b>	<b>1,851,658.71</b>
加：营业外收入	2,594.03	3,169.96	9,994.71	9,837.15
减：营业外支出	3,266.76	15,193.50	2,058.46	2,049.24
<b>四、利润总额</b>	<b>146,851.23</b>	<b>600,131.97</b>	<b>610,717.90</b>	<b>1,859,446.62</b>
减：所得税费用	30,497.27	142,257.09	155,096.59	464,568.75
<b>五、净利润</b>	<b>116,353.96</b>	<b>457,874.88</b>	<b>455,621.32</b>	<b>1,394,877.87</b>

表 5-3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6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502,986.87	1,477.58	718,081.28	271,870.7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	104,962.74	1,306,034.31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7,887.06	67,677.4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73,155.99	1,432,676.45	1,667,175.07	3,104,458.0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50,000.00	440,0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54,315.99	-	0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8,321.85	-	-	3,259,178.68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3,531.87	2,75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910.43	86,766.85	217,747.63	1,067,287.4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52,691.14</b>	<b>1,993,770.68</b>	<b>4,440,247.56</b>	<b>7,705,549.17</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算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	1,352,615.08	-	-	2,456,629.4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98,202.05	-	-	970,094.36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1,460,040.88	2,814,134.29	-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26,286.15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136,828.50	803,346.19	1,919,826.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228.65	404,743.36	430,832.34	493,91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418.96	254,687.86	371,866.71	631,62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014.16	787,528.52	497,719.04	169,714.4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8,344.26	217,935.07	249,386.51	603,543.68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690,00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b>	<b>2,202,823.17</b>	<b>4,288,050.34</b>	<b>5,167,285.09</b>	<b>7,935,346.81</b>

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9,867.96</b>	<b>-2,294,279.66</b>	<b>-727,037.53</b>	<b>-229,797.64</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b>0</b>	<b>0</b>	<b>0</b>	<b>0</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80.70	8,968.57	4,958.45	1,571.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65.78	17,808.26	21,932.79	15,665.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53	199.53	206.87	231.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6,857.00</b>	<b>26,976.36</b>	<b>27,098.11</b>	<b>17,468.63</b>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30,328.80	22,653.50	29,28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00.70	42,185.21	48,213.95	36,145.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5,200.70</b>	<b>72,514.01</b>	<b>70,867.45</b>	<b>65,433.41</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56.30</b>	<b>-45,537.66</b>	<b>-43,769.34</b>	<b>-47,964.77</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	3,920.00	501,4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90.00	3,920.00	1,4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866.18	103,852.08	891.20	239.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69,394.20	5,364,414.84	828,169.60	9,116,544.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546,260.38</b>	<b>5,468,756.92</b>	<b>832,980.80</b>	<b>9,618,254.5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7,131.31	4,171,990.91	2,133,601.70	5,786,921.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8,802.67	511,544.79	810,387.59	302,112.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90	-	70.03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45,933.97</b>	<b>4,683,636.60</b>	<b>2,943,989.29</b>	<b>6,089,104.2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0,326.40</b>	<b>785,120.32</b>	<b>-2,111,008.49</b>	<b>3,529,150.34</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3.33	-13,688.12	7,139.09	7,076.3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3,333.99</b>	<b>-1,568,385.12</b>	<b>-2,874,676.27</b>	<b>3,258,464.2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7,745.40	6,256,130.52	9,130,806.79	5,872,342.5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841,079.40</b>	<b>4,687,745.40</b>	<b>6,256,130.52</b>	<b>9,130,806.79</b>

(二)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表 5-4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货币资金	3,710,111.29	3,427,287.07	4,667,895.85	7,258,688.43
其中：客户存款	3,306,145.82	3,077,660.30	4,421,269.85	6,804,348.43
结算备付金	580,840.79	714,686.58	804,779.89	1,278,470.27
其中：客户备付金	469,213.42	714,686.58	804,779.89	1,278,470.27
融出资金	3,462,500.82	3,976,840.31	3,997,161.94	4,707,43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96,735.34	637,187.09	726,443.99	1,179,706.70
衍生金融资产	6,212.60	486.81	-	20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29,196.97	4,081,061.81	2,116,029.48	1,673,235.44
应收款项	81,166.44	75,298.17	75,897.85	107,454.33
应收利息	215,133.65	194,104.71	140,884.95	136,800.50
存出保证金	127,433.09	83,520.37	47,262.64	64,593.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7,105.69	2,184,830.68	2,070,992.70	1,936,534.90
长期股权投资	575,385.20	578,611.75	563,827.29	690,234.36
投资性房地产	11,798.36	16,319.86	17,471.16	9,559.70
固定资产	140,992.82	142,298.91	126,903.09	97,658.05
在建工程	52,191.93	41,696.74	37,983.84	50,229.58
无形资产	60,559.17	61,470.16	61,508.84	60,54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96.17	134,506.05	140,438.77	133,858.27
其他资产	42,055.62	24,801.04	24,465.92	14,627.87

<b>资产总计</b>	<b>19,382,015.94</b>	<b>18,264,531.50</b>	<b>16,878,615.70</b>	<b>21,964,468.21</b>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04,948.90	1,748,379.20	61,139.10	552,493.70
拆入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45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6,541.94	8,906.57	11,977.33	78,590.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63,110.79	2,074,786.36	1,043,236.00	1,994,947.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3,778,050.49	3,724,053.88	5,162,660.14	8,007,388.6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26,286.15	2,754.28
应付职工薪酬	321,501.54	395,666.65	411,071.39	370,487.38
应交税费	21,166.54	59,958.26	93,030.69	195,037.20
应付款项	493,960.54	243,992.19	361,092.86	618,168.41
应付利息	58,915.55	32,004.64	3,353.43	19,087.56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3,449,383.27	4,043,315.05	4,494,455.45	5,236,892.71
递延收益	13,845.52	14,019.31	14,366.90	14,71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75.12	26,721.91	-	41,781.58
预计负债	12,532.01	12,532.01	-	-
其他负债	123.02	32.38	32.38	36.67
<b>负债合计</b>	<b>14,347,355.22</b>	<b>13,184,368.41</b>	<b>12,132,701.82</b>	<b>17,142,380.27</b>
股本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515,054.64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515,054.64
资本公积	676,894.87	676,911.97	677,109.87	676,627.12
其他综合收益	65,691.42	84,145.52	-6,648.47	82,146.30
盈余公积	421,226.56	421,226.56	377,561.25	324,247.45
未分配利润	1,551,095.35	1,563,511.04	1,450,861.71	1,598,724.49
一般风险准备	999,275.81	999,272.10	911,933.63	805,287.93
<b>股东权益合计</b>	<b>5,034,660.72</b>	<b>5,080,163.09</b>	<b>4,745,913.88</b>	<b>4,822,087.9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9,382,015.94</b>	<b>18,264,531.50</b>	<b>16,878,615.70</b>	<b>21,964,468.21</b>

表 5-5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05,009.94</b>	1,121,266.69	1,297,912.67	2,735,900.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3,265.40	694,195.34	877,091.25	1,839,028.6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2,177.64	410,519.42	534,737.94	1,542,901.9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272.23	211,110.28	266,527.09	214,543.17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933.93	34,955.86	41,089.99	54,680.59
利息净收入	89,531.11	229,275.16	204,479.83	337,013.76
投资收益	64,520.50	162,427.02	254,264.09	592,26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33.40	29,057.29	25,466.17	33,954.8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6,407.71	29,934.18	-43,738.76	-37,129.83
汇兑收益(损失)	107.70	-542.70	508.10	807.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11.34	-167.27	-213.30	-178.18
其他收益	276.86	661.45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3,827.43	5,483.51	5,521.46	4,092.84
<b>二、营业支出</b>	<b>260,074.26</b>	<b>535,907.40</b>	<b>617,931.49</b>	<b>960,465.70</b>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64.94	9,924.92	36,205.57	176,192.44
业务及管理费	197,188.60	477,785.12	553,686.64	753,414.84
资产减值损失	57,781.56	47,651.53	27,706.18	30,548.74
其他业务成本	239.16	545.84	333.10	309.67
<b>三、营业利润</b>	<b>144,935.68</b>	<b>585,359.29</b>	<b>679,981.18</b>	<b>1,775,435.26</b>
加：营业外收入	1,485.71	2,732.26	8,472.05	8,761.67
减：营业外支出	3,264.24	14,901.82	2,043.30	1,754.90
<b>四、利润总额</b>	<b>143,157.15</b>	<b>573,189.74</b>	<b>686,409.92</b>	<b>1,782,442.04</b>
减：所得税费用	18,188.31	136,536.62	153,271.97	441,300.18
<b>五、净利润</b>	<b>124,968.84</b>	<b>436,653.11</b>	<b>533,137.96</b>	<b>1,341,141.86</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24,968.84	436,653.11	533,137.96	1,341,141.86
(二)非持续经营净利润	-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8,454.11</b>	<b>90,793.99</b>	<b>-88,794.77</b>	<b>-30,214.79</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6,514.73</b>	<b>527,447.10</b>	<b>444,343.19</b>	<b>1,310,927.07</b>

表 5-6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万元

	2018 年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595,599.9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4,166.02	

收取利息和手续费净增加额	639,641.45	1,354,236.38	1,581,741.07	2,961,705.6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00	44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35,51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688.76	9,702.09	105,517.69	360,64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差额 (特殊报表科目)	515,745.40	20,792.61	736,876.26	274,08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差额 (合计平衡项目)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7,583.50</b>	<b>1,734,731.08</b>	<b>4,543,901.04</b>	<b>6,788,659.81</b>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109.71	380,941.14	407,230.88	468,79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26.28	240,182.96	355,433.91	608,17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22.24	272,663.65	221,068.27	102,398.71
支付手续费的现金	112,126.71	172,151.49	189,038.78	533,96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差额 (特殊报表科目)	84,617.40	2,461,867.96	4,245,942.04	3,348,12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差额 (合计平衡项目)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28,617.86</b>	<b>4,040,414.46</b>	<b>5,418,713.88</b>	<b>7,060,080.25</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034.36</b>	<b>-2,305,683.38</b>	<b>-874,812.84</b>	<b>-271,420.4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741.54	143,136.71	58,257.00	4,311.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100.00	15,100.00	84,364.06	15,10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5	168.57	199.08	226.2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951.59</b>	<b>158,405.28</b>	<b>142,820.13</b>	<b>19,642.99</b>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765.00	190,513.00	232,4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02.83	39,990.89	46,517.92	35,005.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002.83</b>	<b>81,755.89</b>	<b>237,030.92</b>	<b>267,470.55</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6,948.75</b>	<b>76,649.40</b>	<b>-94,210.78</b>	<b>-247,827.5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69,394.20	5,364,414.84	828,169.60	9,116,544.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69,394.20</b>	<b>5,364,414.84</b>	<b>828,169.60</b>	<b>9,616,544.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6,897.90	4,016,679.70	2,069,524.20	5,786,921.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506.96	507,704.65	801,212.83	292,11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74,404.86</b>	<b>4,524,485.25</b>	<b>2,870,737.03</b>	<b>6,079,033.77</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额(合计平衡项目)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4,989.34</b>	<b>839,929.59</b>	<b>-2,042,567.43</b>	<b>3,537,511.0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107.70</b>	<b>-542.70</b>	<b>508.10</b>	<b>807.2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1,011.43</b>	<b>-1,389,647.09</b>	<b>-3,011,082.96</b>	<b>3,019,070.28</b>

## 二. 发行人财务数据分析

以下财务数据分析如无特别说明均按照经审计的年度合并报表数据。

###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 1、主要资产项目及变动情况分析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的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情况如下：

表 5-7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合并报表主要资产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半年度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				
货币资金	4,279,000.50	4,003,953.84	5,420,956.19	7,914,711.57
其中：客户存款	3,738,182.68	3,495,636.53	4,915,175.02	7,267,071.78
结算备付金	618,990.89	742,736.56	835,174.33	1,269,495.22
其中：客户备付金	513,850.87	666,672.51	758,887.30	1,204,790.04
融出资金	3,512,857.87	4,014,438.83	4,015,445.43	4,730,45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36,988.03	3,227,859.81	3,235,627.95	4,703,583.23
衍生金融资产	6,603.64	486.81	-	20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00,832.94	4,472,419.19	2,494,094.73	2,482,125.53
应收款项	108,537.70	91,957.93	138,063.38	163,668.33

应收利息	234,820.09	214,936.07	174,710.71	175,621.21
存出保证金	269,134.66	234,910.47	276,784.30	215,434.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65,480.77	2,235,450.07	2,067,097.15	2,149,539.49
长期股权投资	270,389.43	275,419.18	219,651.59	193,410.35
投资性房地产	10,139.60	14,628.61	15,714.93	7,738.49
固定资产	145,571.27	146,289.64	130,097.97	101,100.90
在建工程	52,191.93	41,696.74	37,983.84	50,229.58
无形资产	61,544.86	62,230.92	62,170.62	60,979.61
商誉	1,026.02	1,026.02	1,026.02	1,02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091.65	156,998.60	151,615.60	135,875.71
其他资产	26,315.11	26,357.41	26,731.66	80,084.89
<b>资产总计</b>	<b>20,848,516.96</b>	<b>19,963,796.72</b>	<b>19,302,946.43</b>	<b>24,435,291.43</b>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的总资产分别为2443.53亿元、1930.29亿元、1996.38亿元、2084.85亿元。2015年末总资产较上年末增长51.44%，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增加。2016年末总资产较2015年末减少了21.00%，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融出资金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2017年末总资产较2016年末增长幅度不大，增长3.31%，2018年6月比去年年末增长4.43%。

####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客户资金和公司自有资金。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的货币资金分别为791.47亿、542.09亿、400.39亿、427.9亿。2015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4年末增长了49.18%，主要原因是由于2015年1-5月A股股票市场延续了2014年四季度以来的持续上涨、成交活跃的态势且网上开户开始普及的背景下，A股账户数及代理买卖证券资产规模继续快速增加。2016年末货币资金较2015年末下降了31.51%，主要原因是2016年经纪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2017年末货币资金较2016年末下降了26.14%，主要原因是经纪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2018年6月比去年末上涨6.87%，主要原因是2018年半年度A股市场波动，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 (2) 结算备付金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结算备付金分别为1,269,495.22万元、835,174.33万元、742,736.56万元和618,990.89万元。结算备付金主要由客户备付金和公司备付金构成。2015年末结算备付金较2014年末增长104.73%，主要是由于2015年股票市场行情较好，结算备付金随着客户交易资金增加。2016年末结算备付金较2015年末金额减少34.21%，主要是由于2016年经纪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2017年末结算备付金较2016年末金额减少

92,437.77万元，主要原因是经纪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

### （3）融出资金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融出资金分别为4,730,459.55万元、4,015,445.43万元、4,014,438.83万元和3,512,857.87万元。从构成来看，融出资金包括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孖展融资和限制性股票融资，其中，90%以上都是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末，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分别为4,595,120.18万元、3,767,434.83万元和3,841,872.98万元，2016年较2015年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融资业务规模下降。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4,703,583.23万元、3,235,627.95万元、3,227,859.81万元和4,536,988.0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25%、16.76%、16.17%和21.76%。从类别来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由债券投资、股票投资、基金和其他构成。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末，发行人债券投资分别为3,171,693.94万元、2,422,190.88万元和2,338,628.56万元，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7.43%、74.86%和72.45%；发行人股票投资分别为957,298.25万元、415,820.60万元和482,221.04万元，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35%、12.85%和14.94%。2015年末，发行人债券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增加155.55%，股票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增加338.49%，基金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增加955.83%，主要是因为随着市场行情好转，发行人加大债券、股票、基金投资规模。2016年末，发行人债券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减少23.63%，股票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减少56.56%，基金投资金额较上年末减少24.83%，主要由于2016年对股票和债券的投资减少。2017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7,768.14万元，变动不大。2018年6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1,309,128.22万元，受市场行情变动的影响。

###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别为2,482,125.53万元、2,494,094.73万元、4,472,419.19万元和4,300,832.9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16%、12.92%、22.40%和20.63%。主要原因为2015年度股票质押式回购规模增长、交易所质押式逆回购增加。2016年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整体较2015年末增加0.48%，总额稳定。2017年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整体较2016年末增加1,978,324.46万元，2018年6月较2017年末减少17,1586.25万元，主要原因是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规模减少。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2,149,539.49万元、2,067,097.15万元、2,235,450.07万元和2,265,480.7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80%、10.71%、11.20%和10.87%。从类别上看，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由债券、股票、基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等资产构成。

(7)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193,410.35万元、219,651.59万元、275,419.18万元和270,389.4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79%、1.14%、1.38%和1.30%。2015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2014年末增加54.14%，主要是投资鹏华基金、前海股权交易中心及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归属于公司的权益增加。2016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2015年末增长13.57%，主要是新增联营企业投资。2017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2016年末增长55,767.59万元，主要系新增联营企业投资及对联营企业投资权益增加。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结构稳健，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充裕。

2、主要负债项目及变动情况分析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的合并会计报表负债情况如下：

表 5-8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主要负债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负债：				
短期借款	91,934.85	84,635.62	20,812.96	79,048.42
应付短期融资款	2,704,948.90	1,748,379.20	61,139.10	552,493.70
拆入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45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8,045.37	54,461.63	4,895.80	27,335.49
衍生金融负债	6,932.98	8,906.56	28,291.57	87,998.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41,813.40	2,151,405.68	1,296,348.68	2,081,017.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3,916,164.47	3,857,842.62	5,317,883.50	8,132,017.8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26,286.15	2,754.28
应付职工薪酬	328,198.03	406,345.42	418,656.95	378,938.71
应交税费	26,017.12	65,306.93	96,976.36	200,586.33
应付款项	1,036,857.18	999,002.93	1,498,752.99	1,953,163.71
应付利息	59,129.86	32,071.56	3,493.10	19,963.32
预计负债	12,604.12	12,604.12	-	-

应付债券	3,449,383.27	4,043,315.05	4,615,042.31	5,355,920.81
递延收益	13,845.52	14,019.31	14,366.90	14,71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84.34	38,440.06	8,042.20	51,178.98
其他负债	430,399.66	432,739.38	597,492.00	499,408.44
<b>负债合计</b>	<b>15,713,559.07</b>	<b>14,749,476.07</b>	<b>14,458,480.57</b>	<b>19,446,540.77</b>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19,446,540.77万元、14,458,480.57万元、14,749,476.07万元及15,713,559.07。从构成来看，发行人负债主要由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债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款项、应付短期融资款等构成。与2014年末相比，2015年末负债增加51.25%，主要是由代理买卖证券款及应付债券增长所致。与2015年末相比，2016年末发行人负债下降25.65%，主要是由应付短期融资、应付债券、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所致。与2016年末相比，2017年末发行人负债上升了290,995.50万元，主要是由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及其他负债减少所致。2018年6月与全年末相比，负债上升了6.54%，主要由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所致。

#### (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8,132,017.80万元、5,317,883.50万元、3,857,842.62万元及3,916,164.47万元。从构成来看，代理买卖证券款由普通经纪业务和信用业务下的代理买卖证券款构成。2015年末、2016年末和2017年，普通经纪业务下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7,339,036.37万元、4,805,012.09万元和3,455,022.06万元，占代理买卖证券款总额的比例为90.25%、90.36%和89.56%，且主要是针对个人的经纪业务所产生的代理买卖证券款；信用经纪业务下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792,981.43万元、512,871.42万元和402,820.56万元，占代理买卖证券款总额的比例为9.75%、9.64%和10.44%。2015年末较上年末增加66.88%，主要是因为2015年度经纪业务规模扩大，客户交易资金增加。2016年末较上年末下降34.61%，主要是因为2016年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2017年末较上年末下降27.46%，主要是因为2017年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规模下降，客户交易资金减少。2018年6月较上年末上升1.51%，主要是因为2018年半年度经纪业务规模有所回暖。

####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分别为2,081,017.67万元、1,296,348.68万元、2,151,405.68万元及2,741,813.40万元。从构成来看，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主要由债券和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构成。2015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4年末减少34.36%，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回购规模减少。2016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5年末减少37.71%，

主要原因是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回购业务和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规模下降。2017 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855,057 万元，主要是融资融券债券收益权回购业务及交易所、银行间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 (3) 应付债券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发行人应付债券总额分别为 5,355,920.81 万元、4,615,042.31 万元、4,043,315.05 万元及 3,449,383.27 万元。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应付债券增长 418.95%，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增加发行的次级债券规模。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应付债券下降 13.83%，主要是因为偿还到期债券。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应付债券下降 12.39%，主要是因为偿还到期债券所致。2018 年 6 月较去年年末应付债券下降 14.69%，主要是因为偿还到期债券所致。

### (4) 应付短期融资款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发行人应付短期融资款分别为 552,493.70 万元、61,139.10 万元、1,748,379.20 万元及 2,704,948.90 万元。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应付短期融资款减少 59.76%，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发行短期融资券到期所致。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应付短期融资款下降 88.93%，主要是因为公司已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到期所致。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应付短期融资款增长 2759.68%，主要是因为公司新发行公司债所致。

### (5) 应付款项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发行人应付债券总额分别为 1,953,163.71 万元、1,498,752.99 万元、999,002.93 万元及 1,036,857.18 万元。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应付款项增长 130.07%，主要是因为应付资管计划 A 份额净值和收益互换预付金增加所致。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应付款项下降 23.27%，主要是因为应付资管计划 A 份额净值减少所致。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应付款项下降 33.34%，主要是因为应付资管计划 A 份额净值减少所致。

## 3、所有者权益分析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的合并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表 5-9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末主要所有者权益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515,054.64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500,476.71	515,095.89	515,095.89	
资本公积	676,894.87	676,911.97	677,164.71	676,681.96
其他综合收益	87,652.18	131,092.09	26,319.07	109,620.43
盈余公积	421,226.56	421,226.56	377,561.25	324,247.45
一般风险准备	999,275.81	999,272.10	911,933.63	805,287.93
未分配利润	1,622,843.10	1,644,467.75	1,510,993.78	1,736,37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128,369.23	5,208,066.37	4,839,068.34	4,987,271.72
少数股东权益	6,588.67	6,254.28	5,397.52	1,478.9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134,957.90</b>	<b>5,214,320.65</b>	<b>4,844,465.86</b>	<b>4,988,750.66</b>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498.87亿元、484.45亿元、521.43亿元和513.50亿元。所有者权益余额2016年末较上年末减少14.42亿元，降幅为2.9%；2017年末较上年末增加36.98亿元，增幅为7.6%；2018年6月末较上年末减少7.97亿元，降幅为1.54%。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变化主要是由于在所有者权益中占比较重的未分配利润变化所致。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73.64亿元、151.10亿元、164.45亿元和162.28亿元。公司2016年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减少22.54亿元，降幅为12.98%；公司2017年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增长13.35亿元，增幅为8.84%；2018年6月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减少2.17亿元，降幅为1.32%。公司2016年末未分配利润减少主要是2016年派送现金红利49.2亿元所致。

## （二）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 1、主要利润项目分析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主要利润指标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10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主要利润指标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405,995.12	1,192,361.02	1,274,890.33	2,913,913.16
营业支出合计	258,471.17	580,205.50	671,897.09	1,062,254.45
营业利润	147,523.96	612,155.52	602,781.65	1,851,658.71
利润总额	146,851.23	600,131.97	610,717.90	1,859,446.62
净利润	116,353.96	457,874.88	455,621.32	1,394,877.87
综合收益总额	72914.05	562,647.89	372,319.96	1,366,55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19.96	562,250.77	372,313.87	1,366,578.56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2,913,728.73万元、1,274,890.33万元和1,192,361.02万元和405,995.12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末减少 56.25%，主要原因是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和投资收益减少。2017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下降 6.46%，主要原因是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减少。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公司实现营业利润分别为 1,851,474.28 万元、602,781.65 万元、612,155.52 万元和 147,523.96 万元，2016 年较 2015 年下降 67.44%，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下降。2017 年同比变动不大，增长 1.56%。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1,394,877.87 万元、455,621.32 万元、457,874.88 万元和 116,353.96 万元。2016 年比 2015 年，同比净利润下降 67.34%，主要受市场影响较大，2015 年受 A 股牛市行情，经纪业务收入大幅增长，营业收入增长规模大。2017 年同比 2016 年，净利润增长 0.49%，同比变动不大。

## 2、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表 5-11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指标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405,995.12	100.00	1,192,361.02	100	1,274,890.33	100	2,913,728.73	1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8,584.49	68.62	720,222.80	60.4	891,118.67	69.91	1,871,346.37	64.2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92,860.09	47.50	439,256.52	36.84	559,497.79	43.89	1,578,039.77	54.1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5,832.99	13.75	212,994.92	17.86	268,344.62	21.05	215,920.21	7.4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328.23	3.04	24,790.52	2.08	24,694.47	1.94	44,516.50	1.53
利息净收入	93,678.17	23.07	233,830.06	19.61	191,367.28	15.01	354,788.18	12.18
投资收益	43,316.47	10.67	192,509.76	16.15	252,876.38	19.84	718,144.31	2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36.72	3.53	35,351.21	2.96	29,510.53	2.32	37,133.74	1.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473.50	-3.32	41,126.15	3.45	-72,956.62	-5.72	-41,539.98	-1.43
汇兑收益	13.37	0.00	-1,411.17	-0.12	7,139.09	0.56	7,076.31	0.24
资产处置收益	-112.22	-0.03	-163.95	-0.01	-211.59	-0.02	-184.43	-0.01
其他收益	278.24	0.07	745.25	0.06				
其他业务收入	3,710.10	0.92	5,502.13	0.46	5,345.54	0.42	4,097.98	0.14

公司的营业收入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手

续费净收入、占比较大,从2018年6月末的数据来看,分别达到营业收入的47.50%、23.07%和13.75%。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187.13亿元、89.11亿元、72.02亿元和27.86亿元。2016年较上年末减少131.18亿元,降幅为52.38%;主要是因为2015年经纪业务规模扩大,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量大幅度增加导致的经纪业务净收入增加,以及2015年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增加。2016年市场行情低迷,市场交易投资萎缩,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减少。2017年度同比减少19.18%,主要原因是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减少。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利息净收入分别为35.48亿元、19.14亿元、23.39亿元和9.37亿元,2015年度发行人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度增加138.39%,主要原因是资本中介业务利息收入增加,2016年度发行人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度减少46.06%,主要是由于资本中介业务利息收入下降所致。2017年度同比增加22.19%,主要原因是债券利息支出减少。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实现投资收益分别为71.81亿元、25.29亿元、19.25亿元和4.33亿元,2015年投资收益较2014年增加222.14%,主要是由于2015年发行人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损益增加。2016年投资收益较2015年下降64.79%,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下降。2017年度投资收益同比下降23.87%,主要原因是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减少。

### 3、营业支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表 5-12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主要营业支出指标项目结构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30.63	1.95	10,154.49	1.75	36,993.22	5.51	178,292.68	16.78
业务及管理费	214,205.74	82.87	515,357.69	88.82	589,161.58	87.69	797,874.23	75.11
资产减值损失	38,687.70	14.97	53,228.85	9.17	44,547.53	6.63	84,689.29	7.97
其他业务成本	547.09	0.21	1,464.47	0.26	1,194.76	0.18	1,398.26	0.14
合计	<b>258,471.17</b>	<b>100</b>	<b>580,205.50</b>	<b>100</b>	<b>671,897.09</b>	<b>100</b>	<b>1,062,254.45</b>	<b>100</b>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及2018年6月,公司营业支出分别为106.23亿元、67.19亿元、58.02和25.85亿元,营业支出主要由营业税金及附加和业务及管理费构成。2015年营业支出较上年增长101.06%,主要是因为营业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和资本减值损失的增加。2016年营业支出同比下降36.75%,主要是由于营业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下降所致。2017年度营业支出同比下降

13.65%，主要原因是业务及管理费下降。

###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分析

表 5-13 发行人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半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2,691.14	1,993,770.68	4,440,247.56	7,705,54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823.17	4,288,050.34	5,167,285.09	7,935,34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67.96	-2,294,279.66	-727,037.53	-229,79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57.00	26,976.36	27,098.11	17,46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00.70	72,514.01	70,867.45	65,4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30	-45,537.66	-43,769.34	-47,96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6,260.38	5,468,756.92	832,980.80	9,618,25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933.97	4,683,636.60	2,943,989.29	6,089,104.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26.40	785,120.32	-2,111,008.49	3,529,150.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3.33	-13,688.12	7,139.09	7,07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333.99	-1,568,385.12	-2,874,676.27	3,258,46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1,079.40	4,687,745.40	6,256,130.52	9,130,806.79

2018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9亿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回购业务资金流入增加。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56.3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投资收回投资资金流入增加和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3亿元，主要是因为偿还债务资金增长。

2017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9.43亿元，较上年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较大，主要是由于主要是处置金融资产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55亿元，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04%，变动不大。2017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为78.51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37.19%，主要原因是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2016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2.7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216.38%，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8亿元，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8.75%，主要是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1.1亿元，主要原因是债券发行规模减少。



## 第六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及历史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短期资金用途。

### 二.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所募集的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本公司承诺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因经营发展需要而变更资金用途,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 三. 发行人短期融资券历史发行情况

债券简称	类型	金额 (亿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天)	利率 (%)	还本付息情况
18 国信证券 CP001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30	2018-08-23	2018-11-22	91	3.09	未到期
15 国信证券 CP009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1	2015-08-20	2015-11-18	90	2.9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8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0	2015-08-07	2015-11-05	90	2.5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7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1	2015-07-22	2015-10-21	91	2.93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6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0	2015-05-28	2015-08-26	90	3.17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5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1	2015-05-13	2015-08-11	90	3.23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4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0	2015-04-17	2015-07-16	90	4.62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3	证券公司 短期融资 券	21	2015-03-16	2015-06-14	90	5	已正常还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证券公司	20	2015-02-11	2015-05-12	90	4.9	已正常还

CP002	短期融资券						本付息
15 国信证券 CP001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1	2015-01-14	2015-04-14	90	4.9	已正常还本付息
14 国信证券 CP004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	2014-12-15	2015-03-15	90	5.9	已正常还本付息
14 国信证券 CP003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1	2014-11-18	2015-02-16	90	4.29	已正常还本付息
14 国信证券 CP002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0	2014-10-23	2015-01-22	91	4.2	已正常还本付息
14 国信证券 CP001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17	2014-09-19	2014-12-19	91	4.65	已正常还本付息
13 国信 CP003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23	2013-06-07	2013-09-05	90	4.15	已正常还本付息
13 国信 CP002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17	2013-05-16	2013-08-14	90	3.75	已正常还本付息
13 国信 CP001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30	2013-03-06	2013-06-04	90	3.8	已正常还本付息

#### 四. 待偿还短期融券情况

债券简称	类型	金额(亿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利率(%)	还本付息情况
18 国信证券 CP001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30	2018-08-23	2018-11-22	91	3.09	未到期

## 第七章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1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
何如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5	20140711
王勇健	董事	男	54	20140711
李新建	董事	男	46	20160412
刘小腊	董事	男	48	20171016
李双友	董事	男	50	20151120
蒋岳祥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0711
肖幼美	独立董事	女	63	20140711
白涛	独立董事	女	53	20161223
郑学定	独立董事	男	55	20171221
何诚颖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40711
冯小东	监事	男	52	20171016
张财广	监事	男	56	20140711
岳克胜	总裁	男	57	20160427
胡华勇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40711
陈华	副总裁	男	53	20170710
湛传立	副总裁	男	54	20171229
陈勇	合规总监兼合规管理总部总经理	男	54	20140711
袁超	首席投资官	男	49	20160126
曾信	首席风险官	男	43	20170630
周中国	财务负责人	男	45	20171229

### 二、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单位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 发行人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勇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 年 6 月至今	是

李新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金融发展部部长	2015 年 5 月至今	是
刘小腊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7 年 5 月至今	是
李双友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1 月至今	是
冯小东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合规部部长、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2017 年 9 月至今	是
张财广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5 年 7 月至今	是

表 7-3 发行人董事、监事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期间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如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1 月至今	否
王勇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 月至今	否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9 月至今	否
	深圳投控深圳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7 年 8 月至今	否
	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至今	否
李新建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	否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否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9 月至今	否
	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7 月至今	否
刘小腊	深圳红树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6 月至今	否
李双友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5 月至今	否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4 月至今	否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7 月至今	否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8 月至今	否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7 月至今	否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2 月至今	否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至今	否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2 月至今	否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 年 2 月至今	否
	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5 月至今	否
蒋岳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 月至今	是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7 月至今	是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7 月至今	是

肖幼美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2 月至今	是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	是
白涛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2 年 4 月至今	是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	是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7 月至今	是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2 月至今	是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3 月至今	是
郑学定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合伙人	2012 年 1 月至今	是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9 月至今	是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1 月至今	是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4 月至今	是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至今	是
冯小东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至今	是
张财广	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	否
	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8 月至今	否
	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	否
	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2 月至今	否
	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否
	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 月至今	否
	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至今	否
	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否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	否
	南京微创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7 月至今	否
	二十一世纪空间技术应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0 月至今	否
	北京城建(芜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	否
	北京城建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5 年 10 月至今	否
	北京城建三期开发建设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6 年 8 月至今	否
	深圳市中科远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9 月至今	否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 1、董事

(1) 何如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3 年 10 月，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何如先生曾任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深圳公司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深圳发展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深圳发展银行副董事长、行长、党委副书记等职务；2005 年 1 月加入公司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深圳市证券业协会会长，深圳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鹏华基金董事长。

(2) 王勇健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4 年 12 月，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王勇健先生曾任美国数字设备(中国)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科员，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投控深圳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深圳市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2011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3) 李新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2 年 9 月，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李新建先生历任深圳市华泰企业公司上海一公司会计，深圳金蝶软件公司上海公司市场部经理，上海季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理，青岛汇泉房地产公司会计主管，深圳市万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深圳市润迅网络通信服务公司会计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计财部副部长，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考核分配部部长，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金融发展部部长，兼任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

(4) 刘小腊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1 月，博士。刘小腊先生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交易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兼同业金融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同业金融总部常务副总经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佛山分行党委书记，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行长，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任深圳红树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

(5) 李双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8 年 12 月，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李双友先生曾任玉溪卷烟厂计财统计科科员，云南红塔

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科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一汽红塔云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

（6）蒋岳祥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4 年 12 月，博士，教授。蒋岳祥先生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系主任、经济学院院长助理、经济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省计量经济学会副会长，浙江省质量学会副会长，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7）肖幼美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55 年 2 月，在职硕士，高级会计师。肖幼美女士曾任深圳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负责人、深圳市中金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深圳市人大计划预算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监督员，深圳市社会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员，深圳市中小企业担保集团项目评审顾问，深圳市女财经工作者协会名誉副会长。2014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白涛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5 年 3 月，博士。白涛女士曾任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现任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律师，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9）郑学定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3 年 6 月，硕士。郑学定先生历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深圳发展银行独立董事，天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粮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合伙人，兼任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银之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

(1) 何诚颖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3 年 3 月，经济学博士、研究员(教授)。何诚颖先生曾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师、研究生秘书，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法规处科员，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发展研究部副部长、秘书处主持工作副处长，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宏观分析师、总裁办负责人，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02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综合研究所总经理、总裁助理兼综合研究所总经理、总裁助理兼发展研究总部总经理、博士后工作站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11 年 6 月起任公司监事，2012 年 1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发展研究总部总经理、博士后工作站办公室主任。

(2) 冯小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6 年 11 月，博士。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人事部计划调配处处长、一汽铸造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合规部部长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兼任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监事。

(3) 张财广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2 年 7 月，博士、会计师。张财广先生曾任北京城建投资证券部经理、经理助理兼北京城建中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北京城建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北京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兼财务总监工作委员会主任，北京世纪鸿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城建兴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城建兴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城建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城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城建重庆地产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微创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4 月起任公司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1) 岳克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1 年 4 月，硕士研究生。岳克胜先生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部副经理；1997 年 4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裁助理兼上海管理总部总经理、经纪管理总部总经理、副总裁兼风险监管总部总经理、投资管理委员会秘书长、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风险监管总部总经理、经济研究所所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首席风险官兼风险控制委员会执行主任、风险监管总部总经理，兼任国信期货董



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与风险控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2) 胡华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2 年 10 月，博士研究生。胡华勇先生 1997 年 4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业务部门负责人、内核负责人、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投资银行事业部总裁、固定收益事业部总裁、国信弘盛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投资银行事业部总裁等职务。

(3) 陈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5 年 9 月，大学本科，高级审计师。陈华先生曾任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员办事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审计署外资司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审计署驻武汉特派员办事处法制处处长，深圳市审计局总审计师、党组成员，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党委委员等职务；2017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4) 谌传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4 年 2 月，硕士，高级工程师。谌传立先生曾任北京航天部 200 厂助理工程师，深圳明扬电脑（蛇口）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深圳证监局（证管办）市场处科员、法规处副主任科员、法规处主任科员、机构处主任科员、信息调研处主任科员、信息调研处副处长、信息调研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二处处长，中国证监会第六届创业板发审委委员，深圳证监局稽查二处处长等职务；2017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5) 陈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4 年 10 月，博士研究生。陈勇先生曾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业务经理、法律部部门负责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06 年 11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合规总监兼合规管理总部总经理。

(6) 袁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69 年 2 月，硕士。袁超先生曾任美国纽约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公司固定收益部金融衍生品风险管理经理、美国纽约巴克莱银行美元金融衍生品交易部金融衍生品交易员、美国纽约摩尔对冲基金管理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裁、美国芝加哥堡垒对冲基金管理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等职务；2015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首席投资官兼国信弘盛董事长。

(7) 曾信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 6 月，硕士。曾信先生曾任大鹏证券融资服务公司上海行业组副组长、执行副董事。2005 年 2 月加入公司，历任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十一部副总经理、业务十二部总经理助理、内核办公室副主任、内核办公室主任兼投资银行业务内核负责人、内核总部副总

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现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兼内核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内核负责人。

（8）周中国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 1973 年 12 月，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周中国先生曾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定价中心经理助理。2000 年 7 月加入公司，历任资金财务总部业务经理，深圳金地证券服务部财务经理，资金财务总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资金财务总部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兼任国信弘盛董事、国信期货董事、鹏华基金董事。

---

## 第八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涉及税务等相关问题分析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所缴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消。下面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 一.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金融机构持有依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金融机构法人在全国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的、按约定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具体以当地税务局的规定为准。

### 二. 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短期融资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短期融资券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 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予、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 第九章 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 一. 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分析，并据此出具了《2018 年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对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AA，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1，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 信用评级报告摘要

#### （一）评级观点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以及本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是中诚信国际在对宏观经济、证券行业发展状况、公司内部运营和财务状况进行综合评估的基础之上确定的，反映了公司较强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保持传统业务优势的同时各项业务均衡发展、不断改善的收入结构以及上市后资本实力及公司治理水平的有效提升；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宏观环境及证券市场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及盈利能力构成压力、市场竞争加剧对传统经纪业务产生不利影响、资产质量面临一定挑战，以及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有待检验等。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 33.53%，为公司提供资本金补充支持，同时维护了公司市场化独立运营的模式，中诚信国际也将此因素纳入本次评级的考虑因素。

#### （二）优势

1、作为国内经营历史最长的券商之一，业务发展全面，综合实力较强，在客户中具有较强的品牌号召力，市场竞争力较强；

2、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具有传统优势，营业部单体创利能力较强，经纪业务具有较为领先的行业排名；

3、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专业人才储备充足，行业地位和市场基础较强；

4、资本中介业务、自营投资、资产管理等各项业务均衡发展，收入结构不断改善；

5、作为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效融资机制，提升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水平。

#### （三）关注

1、宏观经济持续“L”型底部震荡和证券市场的波动性对证券行业经营稳定性及盈利能力构成压力；

- 2、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传统经纪业务模式有待持续优化转型；
- 3、由于投行业务客户以中小企业为主，项目质量控制面临一定挑战；
- 4、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有待检验，创新业务的发展对风险控制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 三.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将在每半年内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将在每半年内对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中诚信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等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 第十章 法律意见摘要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内容摘要如下，详细内容见《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

### 一.本期发行的主体资格

经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核查，发行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证券公司，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发行人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的情形，具备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主体资格。

### 二.本期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2017年12月5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短期融资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待偿还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本的60%，且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上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获授权小组确定短期融资券余额，并办理发行相关具体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为2017年12月5日至2020年12月4日。

2017年12月21日，发行人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6月1日，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下发《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机构部部函[2015]1651号），对国信证券发行短期融资券无异议。

2018年6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核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待偿还余额的通知》（银发[2018]156号），核定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210亿元。待偿还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持续有效。在此范围内，发行人可自主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债券管理办法》等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可根据发行人公司经营情况对发行人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进行动态调整。

### 三.本期发行的实质条件

经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核查，发行人具备本期发行的实质条件，符合《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关于证券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问题的通知》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

#### 四.本期发行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发行已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信用评级,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向发行人出具了《2018年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稳定,并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确认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为A-1。

#### 五.本期发行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披露相关文件,并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短期融资券投资人实现其债权的所有重大事项。

#### 六.本期发行的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说明书》分为释义、募集说明书概要、风险提示、本期短期融资券情况、发行人基本情况、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使用及历史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短期融资券涉及税务等相关问题分析、信用评级情况、法律意见书摘要、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有关机构、信息披露、备案资料等14个部分,包括了《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规定募集说明书应当具备的内容及披露的主要事项。其中,发行条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短期融资券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0亿元
4.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30亿元
5. 短期融资券期限 91天
6. 短期融资券面值100元
7. 发行价格:按面值100元平价发行
8. 发行利率:固定利率,发行利率通过招标系统招标决定
9. 本息兑付方式:到期前 5 个工作日公布兑付公告,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0. 发行方式: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债券发行系统公开招标方式发行
11.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 募集资金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短期资金用途

13. 债券担保情况: 无担保

经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核查，《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符合《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第十八条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要求。《募集说明书》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七. 结论性意见

(一) 发行人具备《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主体资格和有关条件：发行人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已经取得相应的内部批准和授权；《募集说明书》的内容符合《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要求，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禁止性规定。

(二) 发行人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资格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查认可并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核定的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内发行本期短期融资券。



## 第十一章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p><b>发行人:</b></p>	<p>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刘诗薇、毛欢欢                  电话: 0755-82133733、0755-22940122                  传真: 0755-82133058                  邮政编码: 518001</p>
<p><b>主承销商:</b></p>	<p>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联系人: 张弛、孙小锐、皮岩心                  电话: 010-86490251、0755-88023710、0755-88023813                  传真: 021-58421192                  邮编: 518000</p>
<p><b>承销团成员 (排名不分先后):</b></p>	<p>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联系人: 钱成                  电话: 021-20625833                  传真: 021-58421192                  邮编: 518000</p>

	<p>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p> <p>法定代表人：易会满</p> <p>联系人：丁嘉威</p> <p>电话：010-66104942</p> <p>传真：010-66107567</p> <p>邮编：100140</p>
	<p>3.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p> <p>法定代表人：洪崎</p> <p>联系人：金璇</p> <p>电话：010-58560666-8778</p> <p>传真：010-58560742</p> <p>邮编：100031</p>
	<p>4.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p> <p>法定代表人：陆华裕</p> <p>联系人：张正岳</p> <p>电话：021-62586853</p> <p>传真：021-63586853</p> <p>邮编：315100</p>

	<p>5.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虹大道 619 号</p> <p>法定代表人：刘羨庭</p> <p>联系人：章淑萍</p> <p>电话： 0791-86373209</p> <p>传真： 0791-86373209</p> <p>邮编： 330008</p>
	<p>6.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州大道东 1346 号</p> <p>法定代表人：刘晓勇</p> <p>联系人：宾川、钟晴</p> <p>电话： 0755-82813663、 0755-82810436</p> <p>传真： 0755-82811423</p> <p>邮编： 518048</p>
	<p>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p> <p>法定代表人：杨华辉</p> <p>联系人：张伊依</p> <p>电话： 021-68982317</p> <p>传真： 021-68583076</p> <p>邮编： 200135</p>

	<p>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p> <p>法定代表人：孙树明</p> <p>联系人：林豪</p> <p>电话：020-87555888-6040</p> <p>传真：020-87553363-1000</p> <p>邮编：510700</p>
	<p>9.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常州市延林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楼</p> <p>法定代表人：赵俊</p> <p>联系人：高芳</p> <p>电话：021-20333395</p> <p>传真：021-50783656</p> <p>邮编：200125</p>
	<p>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p> <p>法定代表人：刘学民</p> <p>联系人：郭丹丹、胡强</p> <p>电话：0755-23838680、0755-23838663</p> <p>传真：0755-25832467-2910</p> <p>邮编：518048</p>

	<p>1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p> <p>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p> <p>法定代表人：李梅</p> <p>联系人：刘松坡</p> <p>电话：010-88013963</p> <p>传真：010-88013964</p> <p>邮编：100033</p>
	<p>12.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 1-1 号君泰国际 B 栋一层 3 号</p> <p>法定代表人：林立</p> <p>联系人：窦冬冬</p> <p>电话：021-20281205</p> <p>传真：021-20281290</p> <p>邮编：200120</p>
	<p>1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9 层</p> <p>法定代表人：李鹤年</p> <p>联系人：许倩</p> <p>电话：0755-82505027</p> <p>传真：010-85127438</p> <p>邮编：100005</p>

<p><b>律师事务所</b></p>	<p>名称: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地址: 广东深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大厦 38 楼                  法定代表人: 于秀峰                  联系人: 罗元清、龚旭                  电话: 0755- 88286488                  传真: 0755-88286499                  邮编: 518048</p>
<p><b>会计师事务所</b></p>	<p>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法定代表人: 杨荣华、刘贵彬、冯忠                  联系人: 邢向宗、燕玉嵩                  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0                  邮编: 100039</p>
<p><b>信用评级机构:</b></p>	<p>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竿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 闫衍                  联系人: 张骁昆                  电话: 010-66428877                  传真: 010-66426100                  邮政编码: 100031</p>

<b>登记、托管、结算机构:</b>	1.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34 层 法定代表人: 许臻 联系人: 发行岗 电话: 021-63326662 传真: 021-63326661 邮政编码: 200010
--------------------	---

## 第十二章 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文件的相关规定及中国人民银行的其它要求,进行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可能影响本期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短期融资券兑付的重大事项以及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相关的披露工作。

发行人董事会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本次发行相关文件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日3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一)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办法;
- (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
- (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 (六)中诚信国际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跟踪评级安排;
- (七)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八)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人及中介机构承诺函;
- (九)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专项承诺;
- (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
- (十一)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同意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决议文件;
- (十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 (十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
- (十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十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净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毕后，发行人在完成债权债务登记日的当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向市场公告当期短期融资券的实际发行规模、实际发行利率、期限等招标发行情况。

## 二.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通过同业拆借中心的电子信息系统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一) 每年1月20日以前，披露上年末的资产负债表、净资产计算表、上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二) 每年7月20日以前，披露当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净资产计算表、当年1—6月的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

(三) 每年4月30日前，披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会计师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意见全文、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净资产计算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会计报表附注。

## 三.重大事项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短期融资券投资人实现其债权的所有重大事项，并及时向中国人民银行报告。可能影响发行人履行债务的重大事件如下：

(一) 预计到期难以偿付利息或本金；

(二) 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

(三) 股权变更；

(四) 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应该公告的其他情形。

## 四、本息兑付

公司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付息事项。

## 第十三章 备查资料

### 一.备查文件

(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核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待偿还余额的通知（银发[2018]156号）；

(二)中国证监会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机构部函[2015]1651号）；

(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办法；

(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

(七)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八)中诚信国际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跟踪评级安排；

(九)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人及中介机构承诺函；

(十一)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专项承诺；

(十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专项报告；

(十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同意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决议文件；

(十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十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

(十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

(十七)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净资产专项审计报告。

### 二.查询地址

发行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刘诗薇、毛欢欢

联系电话：0755-82133733; 0755-22940122

传真：0755-82133058

邮政编码：518001

投资者可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和下载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公告，或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

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

投资人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发行人。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